# 大六壬說約

清 • 張鋐原著

# 大六壬說約自序:

六壬數不知何人所作,世傳黃帝征蚩尤,九天元女下降,授以天書。其言怪誕不 經,未足取信。嘗讀《後漢書·律曆志》, "大橈作甲子,隸首作數。"注雲: "大橈,黄帝之師,占鬥罡所建,探五行之精,作甲乙以名曰謂之幹;作子醜以 名曰謂之支。干支相配,以成六旬。隸首,黃帝之臣,善算。"隸首起數,雖未 明雲"六千",以干支之陰陽,五行錯綜,參互以占休咎,正與此符合。則六千 之始於大橈而成於隸首也明矣。其以六壬名,今無可考矣。意者,乾爲天屬金, 千居乾屬水,千得天之氣,即泄天之機,則千實爲數之始。而六甲有六千,故以 之命名乎?自古口耳相傳,未有成書,迨近世術士家各著一書,而書始雜。其間 有純有駁,有淺有深,且多好奇之談、過當之詞,而文理之鮮通、歌句之起韻不 堪入目。予自二十五歲習六壬,經今六十有五。初則鉤深索隱,意其中必有奧旨, 治研窮既久,始悟吉凶不外"生"、"克"二字。諸凡吉神、吉將、吉星,皆可 以生總之;凶神、凶將、兇殺,皆可以克槪之。持是以視課象、以斷吉凶,十中 八九,有不中者,亦不遠矣。余病諸家之說之繁且雜也,爰集諸壬書,刪其繁, 汰其雜,剖析其蒙,訂正其謬,義則歸於中正,理則出以簡明,起癸醜迄庚申, 八閱寒暑而書始成,名之曰《說約》,取博學而詳說之,可以及說約之意也。客 有見而知之者,曰:"自有六千,未有此書,可蔔信今而傳後!"餘笑曰:"自 少讀書,迤無所得,去之而習幕,又不能聲動諸候,今老矣,既貧且賤,則說不 足動人,又力不能付梓,安望信今而傳後耶?"雖然,事莫不有數,爲是書傳與 不傳,亦聽之數而已矣!

嘉慶五年庚申六月望日 江村張鋐序

#### 大六壬說約卷上,入門:

# 干支:

幹,幹也;支,枝也。壬課以幹爲身,以支爲人、爲事。支生幹爲吉,克幹爲凶。 此其大綱也。習壬課者,須先明干支,故列於首。

甲、丙、戊、庚、壬爲陽、乙、丁、己、辛、癸爲陰、此幹之陰陽。

甲乙木,丙丁火,戊己土,庚辛金,壬癸水,此幹之五行。

甲乙東,丙丁南,庚辛西,壬癸北,戊己中,此幹之方。

甲寄寅, 乙寄辰, 丙戊寄巳, 丁己寄未, 庚寄申, 辛寄戌, 壬寄亥, 癸寄醜, 此 幹之寄宮。

甲己合,乙庚合,丙辛合,丁壬合,戊癸合,此幹之五合。

甲見庚,乙見辛,丙見壬,丁見癸,戊見甲,己見乙,庚見丙,辛見丁,壬見戊, 癸見己,此幹之七殺。 子、寅、辰、午、申、戌爲陽,醜、卯、巳、未、酉、亥爲陰,此支之陰陽。

寅卯木,巳午火,申酉金,亥子水,辰戌醜未土,此支之五行。

寅卯辰東,巳午未南,申酉戌西,亥子醜北,此支之方。

子醜合,寅亥合,卯戌合,辰酉合,巳申合,午未合,此支之六合。

申子辰、寅午戌、亥卯未、巳酉醜,此支之三合。

子午沖,醜未沖,寅申沖,卯酉沖,辰戌沖,巳亥沖,此支之六沖。

寅刑巳,巳刑申,申刑寅;醜刑戌,戌刑未,未刑醜,此支之三字刑。

子刑卯,卯刑子,此支之兩字刑。

亥辰午酉自刑,此支之一字刑。

子破酉,醜破辰,寅破亥,卯破午,巳破申,未破戌,此支之六破。

子未害,醜午害,寅巳害,卯辰害,申亥害,酉戌害,此支之六害。

# 月將:

月將,太陽所躩之宮也。壬課以月將加時成課,故月將與時爲課之樞機。正月雨水躩亥,亥爲月將;二月春分躩戍,戌爲月將。一月一位,逆行。每逢中氣,太陽始過宮,須據時憲書某日某時以定之。

#### 天地盤:

明乎干支、月將,斯可傳課矣。而課以天地盤爲始,地盤即亥子醜十二支本位, 此不動者也;天盤以月將加所占之時布起。如亥將加醜,則子加寅,迤邐而加, 至戌加子而止。如亥將亥時,皆爲伏吟,以亥加亥,子加子,至戌加戌而止,此 動而無定者也。

如亥將升時:

天盤

卯辰巳午

寅未

醜申

子亥戌酉

地盤

巳午未申

辰 酉

卯戌

寅醜子亥

#### 四課

天盤既布,即視地盤干支上所乘天盤何神,以布四課。如亥將子時甲子日,地盤 甲上見天盤醜,以醜甲爲第一課;醜上見子,以子醜爲第二課;子上見亥,以亥 子爲第三課;亥上見戌,以戌亥爲第四課是也。

甲子日子時亥將

四三二一

戌亥子醜

亥 子 醜 甲

初子

中亥

末 戌

辰巳午未

卯申

寅酉

醜子亥戌

#### 三傳:

四課即布,須采一神爲發用。用,乃主事之神,吉凶之先兆,禍福之根基,故用神爲一課之要。蓋由天盤而四課,選出一神以爲用,則全神之吉凶禍福盡在於是。其法有元首、始入、重審、比用、涉害、遙克、昴星、別責、八專、返吟、伏吟十一門,細列於後。中傳爲移易之門,末傳爲歸宿之地。事之變化要歸,須神中末傳。中末取相因之神。如用神子,即視子上所乘何神爲中傳,後視中傳所乘何神,爲末傳;亦有不取相因之神將,或取干支上神,或取合與刑沖,亦細推於後。

#### 元首:

四課內一上克下爲用,餘課無克,爲元首。中末用相因之神。如甲子日寅時亥將,午加酉爲用,一上克下是也。壬課生幹爲吉,克幹爲凶,乃發用不取生而取克,上下相生爲靜,靜則端倪不露;上下相克,便爲動象,一動則吉凶因之而起也。

#### 始入:

四課內一下賊上爲用,餘課無賊,爲始入。中末用相因之神。如丙戌日酉時子將, 申加丙爲用,一下賊上是也。賊即克也,乃上克下稱"克",下克上稱"賊"者, 上尊而下卑,上官制下,下不可犯上,故曰賊也。

# 重審:

四課內有上克下,又有下賊上,克取下賊上爲用,爲重審。中末用相因之神。如 乙亥日卯時未將,申加局,上克下,未加卯下賊上,取未爲用是也。上爲外,下 爲內,內變將作,故舍上克而視下賊也。

# 比用:

四課內有二上克下,或二賊上,則視神之陰陽與幹陰陽,取比者爲用,爲比用課。中末用相因之神。如壬辰日丑時子將,戌加壬,卯加辰,俱上克下,壬辰爲陽日,卯陰不比,戌陽與幹比,取戌爲用是也。亦名知一課,知其一不知其他之意也。

# 涉害:

四課內有二三四上克下,或二三四下賊上,其中有兩神與幹俱比,或俱不比,並有三四課俱比者,則涉地盤歸本宮受克深者爲用,爲涉害課。中末用相因之神。地盤上十二宮之中各有藏幹,如寅宮藏甲丙戊,卯宮藏乙之類。凡算涉害淺深,神所臨之宮及神歸之本宮,雖有克賊,俱不入數,惟以地盤諸宮及宮中之藏幹賊此神者,計其多寡,以較淺深。如丁卯日寅時子將,醜加卯,亥加醜,俱下賊上,與幹比,醜要前行歸本宮,須曆辰宮乙、未宮乙、亥宮甲,受克三重。亥要前行歸本宮,須曆寅宮戊、辰宮並辰宮戊、巳宮戊、午宮己、未宮並未宮己、戌宮並戌宮戊,受克九重,故取亥爲用。若受克淺深相同,則視相同之神臨于地盤何位,取臨寅申巳亥孟上神爲用,爲見機格。如丁巳日辰時亥將,酉加寅,未加子,各受克五重。酉在孟上,取酉爲用。若無孟上神,取子午卯酉仲上神爲用,爲察微格。如己酉日午時寅將,巳加酉,卯加未,各受克六重,巳在仲上,取巳爲用。

#### 遙克:

四課無上下克賊,取上神克幹爲用,爲蒿矢。如無上神克幹,取幹克上神爲用,爲彈射。皆爲遙克課。中末用相因之神。如有神克幹,又有幹克神,則取克幹者爲用。若克幹、幹克有二神,依比用法。如俱比俱不比,依涉害法。如壬辰日寅時已將,四課無上下克賊,取戌遙克幹爲用。壬申日亥時寅將,四課無上下克賊,壬遙克已,取已爲用是也。

#### 昴星:

四課上下無克賊,又無遙克,取酉上下神爲用,爲昴星課。陽日取地盤酉上神,爲虎視轉蓬,中傳支上神,末傳幹上神。陰日取天盤酉下神,爲冬蛇掩目,中傳幹上神,末傳支上神。如戊申日卯時辰將,陽日取地盤酉上戌爲用。丁醜日辰時醜將,陰日取天盤酉下子爲用是也。

#### 別責:

四課不全,只有三課,無上下克賊,又無遙克,別取一神爲用,爲別責課。陽日取幹合上神,如丙日合辛,辛寄戌,以戌上神爲用,中末俱幹上神。陰日取支三合之前一神,如醜日合巳酉,以醜前巳爲用,中末亦幹上神。如丙辰日酉將戌時,丙日合辛,辛寄戌,以戌上亥爲用。丁酉日卯時醜將,以酉前醜爲用是也。

# 八專:

四課干支同位,止有兩課,無上下克賊,不論遙克,取陽順陰逆第三神爲用,爲八專課。陽日從幹上陽神順數三位爲用,中未俱幹上神。陰日以支上陰神逆數三位爲用,中未取幹上神。如甲寅日辰時醜將,陽日從幹上亥順數三位,以醜爲用。丁未日子時酉將,陰日從支陰醜逆數三位,以亥爲用是也。

# 伏吟:

天盤十二神各臨地盤本宮,爲伏吟課。有克者,依元首、始入發用,以初傳之刑神爲中傳,中傳之刑神爲末傳。無克者,陽日取幹上神爲用,爲自任格。陰日取支上神爲用,爲自信格。中末亦用刑。惟丁卯、己卯、辛卯三日,卯爲初傳,卯刑子爲中,子不可複刑卯,以子之沖神午爲末傳。若初傳爲自刑,陽日取支上神爲用,陰日取幹上爲用,仍取中傳之刑爲末傳,爲杜傳格。惟乙丑、乙亥、乙酉、乙未、乙巳、乙卯六日雖系陰日,亦取支上爲中傳,以用起幹上,中傳不須複歸幹上也。若中傳又值自刑,以中傳沖神爲末傳。如壬辰日幹上亥爲用,值自刑,以支辰爲中傳,又值自刑,乃以辰沖戌爲末傳是也。

#### 返吟:

天盤十二神各居沖位,爲返吟。有克者,依元首、始入、重審、比用、涉害法爲 用,中末用相因之神。如庚戌日寅時申將,庚克寅爲用,中末申寅是也。

無克者,惟丁醜、己醜、辛醜、丁未、己未、辛未六日,醜日以地盤醜中癸水進 合巳中戊土,天盤亥臨巳上,戊克亥,以亥爲用,中傳支上神,末傳幹上神。未 日以地盤未中丁火進合亥中壬水,天盤巳臨亥上,壬克巳,以巳爲用,中傳支上 神,末傳幹上神,爲井欄射格。如辛醜日,醜中癸水進合巳中戊土,戊克亥爲用, 中末未辰。辛未日未中丁火進合亥中壬水,壬克巳爲用,中末醜辰是也。

# 天將:

三傳即布定,須布天將以參吉凶。天將者,貴人、螣蛇、朱雀、六合、勾陳、青龍、天空、白虎、太常、元武、太陰、天后十二位也。天將以貴人爲首,貴有陰陽之別,順逆之分。先天陽甲起於子宮,乾生子水,子水生甲木,故陽幹起於子也。甲布子,乙布醜,丙布寅,丁布卯,戊布巳,己布未,庚布申,辛布酉,壬布亥,癸複布醜,以合處起貴。如甲日合己,己布未,未爲貴人,余日仿此。此爲陽貴,其不布午者,甲爲君,居子,不敢與對也。癸不布子,而布醜者,不敢

加於君也。辰戌不臨者,戌爲鬥口,辰爲鬥杓,爲牢獄,故不臨也。後天陰甲起于申宮,申爲坤方,又申,子水所生之地,故陰甲起申也。甲布申,乙布未,丙布午,丁布巳,戊布卯,己布醜,庚布子,辛布亥,壬布酉,癸複布未,亦以合處起貴。如乙日合庚,庚布子,子爲貴人,余日仿此,此爲陰貴。其不布寅,不重布申,不布辰戌,一如陽貴說。視所占之時,卯辰巳午未申用陽貴,酉戌亥子醜寅用陰貴。複視貴人所臨之地,臨地盤天門之前,則順行;臨地戶之前,則逆行。如甲子日醜將卯時,應用陽貴,甲日合己,布未,應於天盤未上起貴人,未臨地盤酉,應用逆轉,便於天盤未上布貴,午上蛇,巳上朱之類。又加乙丑日亥將寅時,應用陰貴。乙合庚,庚布子,應於天盤子上起貴。子臨地盤卯,應用順行。便於天盤子上布貴,醜上蛇,寅上朱之類,餘仿此。四課三傳,要視天盤上天將,一一布列。

# 陽貴之圖:

戊己庚

巳午未申

辰 酉 辛

丁卯戌

寅醜子亥壬

丙乙癸甲

陰貴之圖

丁丙乙癸

巳午末申甲

辰酉壬

戊 卯 戌

寅醜子亥辛

己庚

#### 遁幹:

三傳四課年命上神之遁幹,應須備列。遁幹即按本日之幹分,如甲子日卯時居將, 三傳戌申午,則午遁庚,申遁壬,戌遁下旬之甲。幹上子遁甲,支上戌遁申。年 在寅,上見子,遁甲。命在辰,上見寅,遁丙是也。

#### 六親:

幹為本身,生幹者為父母,即文書。幹克者為妻財。幹生者為子孫。比干者為兄弟,即比肩。克幹者,陽見陰、陰見陽名官,陽見陽,陰見陰為鬼。三傳按此順列三位,年命亦須兼視。

# 年命:

本命,定位不移者也。如男命甲子,即以地盤子爲命宮;女命乙丑,即以地盤醜爲命宮。命上神將爲坐命神將。

行年,遊行無定者也。男以丙起順數,女以壬起逆數。如男命甲子,以地盤丙寅 爲一歲;命丙寅,以丙子爲一歲。女命乙丑,以地盤壬申爲爲一歲命,壬申以壬 午爲一歲。按視所數至某宮,即爲年宮。年上神將,爲值年神將。

以上爲入門法,法盡乎此,無遺漏矣。自來壬書於入門法,均編歌句,歌格含糊,無一明晰,此故隱其術,使人未由問津,亦自炫其術,使人疑爲異援也。今著此篇,法詳盡而語顯明,數千年之秘,昭然若揭矣。然明乎此,僅能傳課,未能斷事,須博觀後載諸課諸說,冥搜默悟,融會貫通,迨於臨占,又須凝心靜氣,未可率爾妄談。蓋課有顯明者易斷,有吉凶兩歧,禍福難定者,實亦未易窺測也。

#### 十二天神:

神後子,大吉醜,功曹寅,太沖卯,天罡辰,太乙巳,勝光午,小吉未,傳送申,從魁酉,河魁戌,登明亥也。壬課以幹爲本,然十幹不能包羅萬象。若十二支,上而日月星辰,下而君臣士庶、山林川津、走獸飛禽,及人事之若巨若細,無不布列其中,括囊在內。自昔壬家著列一切,不下數十萬,然名多而取數有疏,言雖多而取義不的者,正複不少。今擇其明其確者,分神分類,編輯備覽,間有詮法者,尤加慎擇,未能漫。然以天下之大,人物之眾,事物之繁,豈能盡載無遺?亦存其略而已耳。學者臨占觀變,要在因成言而自得新機。假如戌加卯可作城門看,戌爲城,卯爲門,城下有門,非城門而何也?巳加寅可作僵蠶看,巳爲蠶,寅生風,蠶見風而僵,非僵蠶乎?子加卯可作水淹禾苗看,子爲水,卯爲禾,水上禾下,又值刑,豈非水淹之象乎?此皆新機也。觸類旁通,庶幾推測靡遺矣!

#### 神後:

子爲神後,水也也。其形面圓,色黑,妍媚。位正北,星主女虛危,音宮,數九, 色黑,味鹹。

在天爲華蓋星、織女、海神、江河神、雲霧、大雨龍、元,雹陰,夏月,雪冬月。 在人爲後妃後,彩女陰,命婦貴,富家婦龍,妾婢陰,老婦加辰未,軍婦虎加戌, 孀婦酉加。嫁婦加酉,乳媼、媒婦合,\*\*後加卯酉,幼女合亥加,幼孩合加亥, 樂工常,漁人、染匠,駝子勾,行人虎,尼空。陰小,胎產,女經、膀胱、耳、 腰、液。聰明,悲泣空加已,天癸雀加破,帶水元加破,痢疾。在物在鼠、蝠雀 夜,燕雀旦,江湖旺相,陂池、溝渠、流水、道路虎加酉申,圖書,文墨,珠玉,首飾,絹帛後加酉卯,絲布,繩索,籠筐,浴盆,缸甕加辰戌,瓶,燕窩,魚酢,水中物。爲姓孫、齊、謝、耿、聶、沐、漆、汪、任、姜、孔、陳、傅、馮,水旁、走之、曲之類。

#### 大吉:

醜爲大吉,土神也。其形短醜,位北偏東,星斗牛,音征,數八,色黃,味甘。 在天爲牽牛星,雨師後,風伯虎,雷雨醜卯雨後雷,卯加醜雷後雨,地祗,神佛。 在爲宰執人加太歲,將軍勾陳,賢人,長者,農師,野老,矮子,瘤子,僧尼, 薦賢雀火日,徵召,錫爵。

在身爲脾腹泄瀉加亥。

在物爲牛、龜、鱉,水田,池潭後,橋樑龍,井泉後,宅場太常,桑園龍,社壇,僧道院空,寶殿貴加寅,相府貴,倉庫,珍珠貴旺相,首飾,鞋履,秤尺,斛鬥。

#### 功曹:

寅爲功曹,木神也。其形方面青色,有發,大身,位東偏北,星尾箕,音征,數 七,色碧,味酸。

在天爲三台星,風。

在人爲丞相,督郵,吏雀、勾,役蛇、勾,秀才,賓客,醫人,舟客加亥,瘋子 虎,僧道,謁見,徵召貴,喜慶加卯,信誠雀。

在身爲膽,風門,筋,脈,發。

在物爲虎豹虎,旦,貓狸虎,夜,社稷,神樹,神祠,庵觀,公衙,棟柱加醜午,樹林,林巒加辰戌,橋樑、道路,巨舟,機杼,寶劍,屛風,棺槨,文書,書籍常,雜色斑文元武,花木叢木合水,柴薪合火,火炬雀。

#### 太冲:

卯爲太沖,木神也,其形高額長面,青色,有髭,身體細長,位正東,星氐房心, 音羽,數六,色青,味酸。

在天爲日、雷神、電母蛇、霹靂虎丁、雲霧龍、雨水後、晴空。

在人爲大夫,術士卯,藝術合,童稚,沙門空,私門後。

在身爲肝,血,筋,目,手,目疾,四肢不舉子卯相加。

在物爲兔、狐、羝羊,驢騾,林木,竹叢,橋樑加辰,舟車見土車,見水舟,木 筏後,水車,門戶,窗牖,牌坊,籬落,梯,椅,床,箱,架,梳,篦,盤,盒, 笙簧,鼓,笛,刀俎,棺槨。 爲姓朱、房、魯、楊、張、盧、高、越、雷、宋、柳、季、鐘、藺,木旁、草頭 之類。

# 天罡:

辰爲天罡,土神也。其形圓滿,面黃色,多須。位正東偏南,星角亢,音商,數 五,色黃,味甘。

在天爲北斗星、哭星,又爲獄神、右目將軍元武、惡霧。

在人爲宰執加歲,監司加月,大將軍虎,虞官陰,魚販,屠戶虎,頑惡人,強盜 虎,動搖,阻截,戰鬥勾,訟獄朱勾,屠戮虎加飛地,刑戮虎,死喪、自縊蛇, 疾病、災厄。

在身爲項、肩、背、皮膚、眼合,驚悲,偏盲能視元,屍厥。

在物爲龍青龍,畫、旺、春夏,魚龍,夜、衰、秋冬,山海後,大澤元,沮洳之區,麥地,壘土,高墳壬日,山陵癸日,寺觀,廊廡,石欄,甲胄,杻械,碾碓, 缸甕,盔,盆,網罟蛇,膠漆,小麥,鱗甲,魚食,葷腥,頑惡之物。

爲姓馬、郭、喬、鄭、邱、岳、龍、陳、田、龐、周,土旁之類。

# 太乙:

已爲太乙,火神也。其形黃發高顴、赤大口、眼目不正,位南偏東,星翼軫,音角,數四,色斑點,味苦。

在天爲太乙星,鑰神勾,風,虹霓夏月,雪冬月。

在人爲婦女,雙女,母女蛇,賊流婦女,\*女陰,術士,文學士雀,由賤至貴龍, 外君子、內小人龍,畫工,窗戶,廚夫蛇,歌兒,乞丐加寅,徒配加酉,吊客蛇, 辛日,賞賜貴,癸日,解散憂元,取索,輕狂,毀罵乘雀克日辰,飛災橫禍蛇, 六月辛酉日巳加酉爲用,惟此月此日最凶。蓋六月月厭在巳,巳遁丁乘蛇,又克 干支也。

在身爲心胞絡,三集,小腸,咽喉,面齒,胎蛇雙胎,斑點,怪夢月厭,服。 在物爲暈,蝎,蟮,飛早,水早空臨水,蟬鳴合,蠶,車乘,弓弩虎,喪車虎, 金鐵,珠玉,匹帛,樂器,管鑰,筐,盒,磁器,磚瓦,釜甑,爐冶,窯灶,炊 爨申加,火光,花果,曲物。

爲姓陳,石,趙,田,張,荆,余,朱,郝,耿,龔,紀。火旁之類,走之之類。

# 勝光:

午爲勝光,火神也。其形,面赤,目圓,大身。位正南,星柳星張,音宮,數九,色赤,味苦。

在天爲王良星,左目將軍元,電,霞,晴。

在人爲宮妃,少婦後,婢妾陰,蠶姑,女巫元,女媒合,\*婦,羽林將士,使君龍,亭長勾,巷兵虎,使者,騎者,善人貴,文書,詞訟,資訊,通話合,誠信雀,筵龍。

在身爲心,口,目,舌,血,神氣,喜笑龍,郁怒勾,驚恐,疑惑蛇,口舌咒詛 雀,嘔吐,心疾,小腸病,血光,胎孕加亥。

在物爲馬,凰,雉,文彩之鳥,朝廷,宮室,堂屋,屋宇,城門,道路,廚傳常, 蠶絲,絲綿,彩綃,旌旗,衣服,書畫,光彩,窯冶,蒸籠,赤小豆,上尖下大 之物,火燭。

爲姓蕭、張、季、許、周、馬、朱、柳、狄、馮,馬旁、火旁之類。

# 小吉:

未爲小吉,土神也。其形光澤。位正南偏西,星井鬼,音征,數八,味甘,色黃。 在人爲老人,術士合,僧道,酒匠,帽匠,寡婦虎,媒妁後陰,慶賀,婚姻,喜 筵龍,祭祀神祗三合互加,孝服蛇虎。

在身爲胃、腹、唇、齒。

在物爲羊、蟹、海鮮、茶房、土物、井泉,園林合,庭院,牆垣,茶坊,酒肆, 賽場,陶冶、笛鐮、樽、印信,冠裳,盤盞,桑木,麻,粟,醫藥,土物。

爲姓朱、秦、馬、張、羊、杜、井、魏、楊,羊旁、十旁之類。

# 傳送:

申爲傳送,金神也。其形目圓睜,微鬚髮,項短,大身。位西偏南,星觜參,音征,數七,色白,味辛。

在天爲天錢星,天鬼,天醫,水母,雪陰。

在人爲廷尉貴作用者,如內占之兆。廷尉即今之刑部堂官也,元帥常作旬首加日 三合之仲神上,日三合之仲神爲將軍。中作旬首加將軍之人,豈非元帥乎?即經 略也,鋪兵,行人,征夫,商賈合,獵戶,木匠,屠戶,巫醫,僧,孝服人,冤 仇巳日克德也,攻劫,田獵雀,饋遺,信息。

在身為肺、大腸、筋骨、產乳、音聲、淫泆壬癸日,疾病,死喪,死屍,水厄加 亥克日,失脫元加亥子。

在物爲猿、猴、猩猩、道路龍,街巷、城垣、祠廟、庵堂、湖池後,稅課貴,陵寢、靈柩,刀兵龍,鏡,鎖,絹帛,羽毛,藥物,碓磨空,大麥太陰。

爲姓袁、郭、申、晉、侯、韓、鄧,金旁、走之之類。

#### 從魁:

酉爲從魁,金神也。其形黃白色。位正西,星昴畢,音羽,數六,色白,味辛。 在天爲月、天文星,霖雨加子,霜加戌、亥,雪巳醜互加。

在人爲刑曹陰或辛,門軍,邊兵,小奴空,酒人,尼姑,婦人,妾婢,老婢加子、 醜,樂\*常,賞賜貴,屠戮虎,解散勾,孝虎,應在甲乙日,私通後合,夫婦不 和合雀,丙丁日,口舌雀,屍厥丁,私門。

在身爲口、鼻、血、聲音、癆瘵。

在物爲雞鳥、天獄、祠廟、街巷、小陌、九江後,水際元,白塔、碑碣,珍珠寶貴,珠玉龍,首飾,金銀銅鐵錫鉛,鑄陰丁,石,革皮,氈條,小麥常,菜,薑,蒜,酒常,醬後、子,小刀虎、辰。

爲姓趙、金、樂、石、劉、閔、鄭、程、呂、金旁、立人之類。

#### 河魁:

戌爲河魁,土神也。其形兇悍。位西偏北,星奎婁,音商,數五,色黃,味甘。 在天爲鬥魁,地網,兵神,厭神元,臭,霧。

在人爲都轄龍加太歲,監司龍加月建,長官龍加旬首,兵卒加申,钜賈合,奴僕蛇,乞丐蛇,強盜虎,集眾勾,聚眾相會合,德合合。

在身爲命門、胸、脅、膝、足。

在物爲犬、豺、山岡、城郭、寺觀、靈堂、僕室、牆垣、牆倒加癸,墳墓,壘土 高墳丙日,山陵丁日,牢獄,枷杻,印綬常,朝服,數珠,鞋履,軍器,槍,劍, 鑰,鋤,鏟,碓,磨,瓦石,窯加巳午,坑元武,五穀,田絲,土物。

爲姓魏、王、魯、徐、倪、婁、土旁、足旁之類。

#### 登明:

亥爲登明,水神也。其形黄發、面長、手足黑色。位北偏西,星室壁,音角,數四,色淡青,味鹹。

在天爲天門、柱、鬼神、雨師、雲霧、露雨。

在人爲夫人、將軍、上客、醉人加酉,乞丐,盜賊武,禎祥,徵召貴馬,陰私陰, \*盜元,哀哭蛇,溺死後。

在身爲腎、髓、頭、病泄。

在物爲豬、魚、雙魚、蝦勾,寶殿貴加寅,樓龍加申,閣合加申,台加卯,廩常, 獄勾,廄,廁,傘蓋,圖畫,筆墨,襆頭,帳幕陰,燈檯加卯,管鑰雀,笠,笈, 圓環,葫蘆,梅花,監引雀,鹽,醬,醋,稷麥加酉,不淨之物。

爲姓楊、朱、魯、魏、干、房、壬、季、鄧、范、馮、點水之類。

又子午爲陰陽交易之位元元;卯酉爲日月出入之門戶;寅申爲道路之神;亥巳爲 天門地戶,又爲天涯海角;辰戌爲天牢地獄;醮未爲天廚。

# 十二天將:

貴人、螣蛇、朱雀、六合、勾陳、青龍、天空、白虎、太常、玄武、太陰、天后,即十二支。貴即醜,蛇即已,朱即午,六即卯,勾即辰,龍即寅,空即戌,白即申,常即未,玄即亥,陰即酉,後即子也。壬課生克系於十二神,而吉凶之指決於十二將。生神乘某將,即指某等人爲德;克神乘某將,即指某等事生殃。神將五行各有所屬,而十二將皆隨十二神旋轉。如貴人本屬土,乘申酉即屬金,生克皆以金論。白虎本屬金,乘醜未即屬土,生克皆以土論。亦有不隨十二神者,如神克將爲內戰,將克神爲外戰,辛酉日三傳寅午戌,火局克幹,旦將貴常勾,皆土生幹是也。大抵神將相生則將隨神轉,神將相克則將不隨神,各自爲禍爲福,十二神不著吉凶者,生幹即爲吉,克幹即爲凶也。十二將各著吉凶矣,然乘神生幹則凶將亦吉,乘神克幹則吉將亦凶,不必疑將之吉凶也。今按壬家諸書敘列十二將,其裁擇之旨,一如十二神,學者熟而複之,神而明之,則課之吉凶洞然矣。

# 貴人:

貴人己醜土將,主降祥錫福,解厄扶危,吉將也。數八,色黃白。

在天爲輔弼二星,輔居天門左,主文,爲陽貴;弼居天門右,主武,爲陰貴。前 一爲蛇,二朱,三合,四勾,五青;後一爲後,二陰,三元,四常,五虎,六空, 皆貴人所馭。朱合龍爲文臣,勾常虎爲武臣,蛇武爲使令小臣,空爲奏事之臣, 後爲妃,陰爲姬妾。

在人爲貴官,如乘太歲、月建、旬首、月將,或乘旺神,必系大位。常人作上人、 尊長看。

在物爲文章、珍寶、重器、首飾、牛、龜、田宅、谷麻。

爲神佛、地祗、城隍、土地。並惡煞克干支,占宅墓方以崇論,其餘十一將同。 貴臨地盤子曰解紛子爲北方幽隱之地,作寢室看。貴人醜與子合,有妻妾宴處之 象,故曰解紛。投謁必不得見;解紛亦解綬之兆,官佔有去官之應。或深居簡出, 或患病高臥,或謝事家居,多非吉象,醜升堂醜爲玉堂,故曰升堂,寅憑幾,卯 登車寅爲公衙,又爲文書;卯爲車。憑幾登車。占病,貴神作鬼臨卯爲迫魂者, 主死,辰戌履獄辰爲天獄,戌爲地獄。貴人臨之,或緣事有憂,或履獄錄囚,巳 午曰受貢,巳又曰趨朝,午又曰乘軒巳午火生土,故曰受貢。然須乘火土之神方 可曰受貢。如乘水木金之神,則上下克戰,安得之吉?午爲朝,巳與午近,故曰 趨朝。午又爲天馬,故曰乘軒,未曰列席,申曰移途未主宴會,申爲道路神,故 曰列席、移途,酉曰入私室酉爲私門,入私室則貴失其貴,不遑寧處矣。酉又爲 後戶,亦有逃去之應,亥曰登天門,又曰秉笏亥爲天門,登天門而秉笏,必有覲 君奏事之應,於辰酉戌不得地,其吉滅矣。

貴人雖爲吉將,然須得地得令。得地,所臨之地也;得令,値時令旺相也。得地 得令則貴人展其經猷,施仁布德,我可獲其福佑矣。失地失令,貴人偃蹇不假, 豈能福我耶?其餘十一將,得地得令則吉者吉,凶者凶;失地失令,則吉者不爲 全吉,凶者亦殺其勢。

貴人雖爲吉將,亦須視生克與所乘之神,生幹或與幹上神作五合、六合、三合,或生合年命者,官占承受福德,必有升遷之慶。常占主貴人來召,或上人尊長提挈,百凡順利。如克沖日幹年命,必有奇咎。其餘十一將生合皆吉,雖凶將亦吉; 克沖皆凶,雖吉將亦凶。貴人爲十一將之主,如生合日幹年命,雖逢蛇虎,不爲 凶害;如克沖日幹年命,雖值龍常,不能成吉。

順行事順,逆行事逆,貴加君子之命獲福,加小人之身生殃,不但無逢貴之分, 反爲不祥也。

貴空陷,憂喜皆無實。

# 螣蛇:

螣蛇,丁巳,火將,主驚恐憂疑、擾亂不寧,凶將也,數四,色紅赤。 在天爲車騎尉,雷部鞭馭神。

在人爲婦女、狂婦、小人、賤流、胎產、血光、口舌、怪夢、災殃。

在物爲文字、資訊 、蛇蜴、蛟螭、蚯蚓、豆黍、怪異、火蠍,於崇爲蛇神、火 木土鬼、客死不葬之鬼、賊鬼。

螣蛇臨地盤子曰墜水,醜曰盤龜子爲水,醜爲龜,故曰墜水盤龜,寅曰生角寅月之蛇,變化而生角,利於進用;若值衰令,不能變化,不宜幹進,卯曰當門卯爲門,當門者切近之災,辰曰象龍,又曰進化辰爲龍庭,蛇居龍庭,小人在君子之位,凶怪皆附,巳曰乘霧,午曰飛空巳午臨旺,乘霧飛空,飛揚跋扈,未曰入林未爲木墓,蛇入林依其所生,其凶稍遠,申曰銜劍蛇加申,刑合而戰,曰銜劍,凶怪極矣。蛇若或附水神加申,不爲銜劍,以申傷水神不能克申也,酉曰露齒加酉三合化金,曰露齒,災殃即至,或有口舌之災,子醜未爲不得地,其兇殺矣,不臨地盤戌矣。

螣蛇得地得令,生合日幹年命,官占主增威權,常占主有虛譽;乘神克日幹大凶, 披刑帶煞,災禍立至。

蛇最易造端起,爲禍爲福,必非一端即已者也。

蛇乘神與幹上年命上生合者,有婚姻事,然必涉陰私。以蛇爲婦女,其性喜私匿, 常行暗道也。 蛇爲胎孕,如乘神不戰,加幹爲用,或加婦女年命者,懷胎之象也。占財,如蛇 乘財爻旺相爲用,必因賤貨而獲利,若作卑賤生涯而獲利。

占怪異以蛇爲主星,宜先視蛇及蛇之陰神,日辰三傳次之。值旺相氣系活物,或 有形有聲;值休囚無氣,系死物,或有聲無形。蛇加寅爲貓豕怪,加卯爲狐犬怪, 加申爲道路怪,加酉爲金繒怪,加戌爲墳墓怪,加醜爲宅舍怪。

占夢亦先視螣蛇。

凡天將不臨之地盤,名曰天將空,天盤有乘之者,天將不寧,主有變異。如螣蛇 不臨地盤戌亥,乙巳日子貴逆行,天盤亥乘蛇是也。

# 朱雀:

朱雀,丙午,火將,主誥敕、章奏、文書、詞訟、音信、口舌,有凶有吉之將也, 數九,色赤黑。

在天爲羽林將軍,雷部雷母行火招風神。

在人爲文明之士、讒僭之人、乖禮之婦、多言之婦、少婦、血光、刑戮、災殃。 在物爲文章、彩服、文彩、羽毛、飛禽、馬、騾、果、穀、火蛇,於崇爲火神、 灶神、咒詛。

朱雀臨地盤醜曰掩目醜與午害,醜中癸水克之,故曰掩目,寅卯曰安巢寅卯爲林, 雀戀生不動,故曰安巢,口舌固不起,音信亦不到;如雀發用,不以戀生論,口 舌必起,音信即到,辰曰投網辰爲天羅,又爲水墓,雀臨受制,故曰投網,巳曰 盡翔,午曰銜符巳午同氣,極爲得地,占文書、音信即至,未曰臨墳,又曰啄食 未爲木墓,爲雀臨未,故有悲哀事。未主粟穀,故又爲啄食,求財吉,申曰勵嘴 申金神,雀臨克之,主有驚怪事。申爲道路,又主音信,在途中,醜辰不得地, 吉凶皆滅矣。不臨地盤酉戌亥子。朱雀乘太歲,官占爲敕諭,生合日幹年命者吉, 克沖者凶。雀乘印爻,官占爲印信,必蒙恩澤。如乘神克印爻者,主文案被察。 奏章視天空,亦視朱雀;與太歲生合者,必蒙大用。如太歲克沖朱雀,必有大咎。 月建、月將爲大臣,亦須生合比和。

科舉以朱雀爲主星,如值旺相,試卷必佳。與幕貴生合者必中,反是則否。詞訟視朱雀生幹,詞得理,合幹訟息。

雀臨地盤午爲真朱雀格,必有非細之訟,直達朝廷。午爲朝廷也。須與太歲、月 建、月將生合比和,否則必有大禍。

致書官貴,必須雀與貴人相生相合,否則不納。

占音信,得朱雀爲用,信即到。視乘神與幹若何,便知其信中意思若何。

# 六合:

六合,乙卯,木將,主柔順、和樂、婚姻、喜慶、嘉會、委曲、成就一切,吉將 也,數六,色光彩。

在天爲光祿大夫,雷部雨神雨師。

在人爲文儒、術士、隱逸之士、工巧、小兒、媒妁、牙保、小人、僧道尼、交易、經商、陰私事、暗求、私禱、信息、私門。

在物爲竹木、門戶、道路、車船、谷粟、於崇爲僧道尼鬼、邪鬼。

六合臨地盤寅曰乘輅寅爲三陽乘輅,所往皆宜,萬事俱通,卯曰入門卯爲門,媒 將入門,爲婚姻來福,辰曰違禮卯與辰害,故曰違禮,巳曰不諧巳中有生金暗賊, 故不諧,午曰升堂午爲正位,故曰升堂,未曰納彩未爲三合,故曰納彩,辰巳不 得地,其吉減矣。不臨地盤申酉戌亥子醜。

六合如乘神生合日幹年命,百事皆成。如沖克,必無濟。如逢內外戰,垂成而敗。 占婚姻以六合爲要神,六合爲媒妁,無媒則婚不能就也。如生合干支或男女年命 者,其婚必成,沖克則否。常占六合生合支辰、逢天喜者,宅上有婚姻喜慶。

占生意以六合爲主星,如六合爲財或乘神爲財得旺相氣者,生意興隆。

占緝捕盜賊,最忌六合入傳,私門難獲故也。

六合乘卯酉子午,爲六合不合,陰私相懷。蓋卯即六合,如懷陰私,豈能合衷? 酉則相沖,子相刑,午相破也。

#### 勾陳:

勾陳,戊辰,土將,主征伐、爭鬥、訟獄,凶將也,數五,色青黑。

在天爲大將軍,雷部喚雲神。

在人爲將軍、武官、門弁、軍卒、惡人、貧薄小人、醜婦。

在物爲虎符、羅網、龍、魚、水蟲、惡獸、皮革、木實,於崇爲丘陵、土垣、殺冤死鬼。

勾陳臨地盤醜曰受鉞醜爲明堂,又爲斧鉞,登堂受鉞,威權在禦,寅曰遭囚寅爲 吏克之,故遭囚,卯曰受制,又曰臨門卯克之害之,故受制。卯爲門,故又曰臨 門,辰曰升堂辰爲本位,故曰升堂。辰爲獄,主有獄吏勾連之應,巳曰捧印巳爲 金治,勾爲印模,有幫印之象,故曰捧印,主有改官之應,午曰反目午爲朱雀好 訟,勾陳亦好訟。二者相逢,孰肯下之?故曰反目,未曰入驛,申曰趨戶未爲坦 途,申近酉,酉爲戶,故曰入驛趨戶,寅卯不得地,其兇殺矣。不臨地盤酉戌亥 子。

勾陳威權之將,官占得之,如得地得令、生合日幹年命,則嚴重有威權,秉權布令,軍民悚然矣。失地失令,則權移令阻,軍民不服。

占戰陣,勾乘神克元武者主勝,元武克勾者必敗。

占捕盜賊,勾乘神克元武者可獲,相生比和者必不可。

占訟,勾生合年命日幹者,訟即和解。如克沖日幹年命,事雖理直,亦難昭雪。 勾陰神見朱雀,或雀陰神見勾陳者,訟必固結不解,連綿無已。勾陳見蛇虎者, 必成大案。勾陰見貴人制之者,其凶稍殺。勾又爲主訟之人、頑惡之徒。訟師自 占,勾旺相臨克臨年命爲用,生合支上者,投之必多;克制朱雀者,訟必勝。陰 見青龍旺相者,財大獲。最忌貴人克制勾陳,恐遭查拿究治。

占宅墓,勾陳旺相臨支者,久安不移。

占晴雨,勾克元武、天后者,晴;勾乘亥子者,亦晴。

常占逢勾陳,總不離遲、滯、牽、連四字。

# 青龍:

青龍,甲寅,木將,主財寶、婚姻、喜慶、增福解禍,吉將也。數七,色黃赤。 在天爲左丞相,雷部甘雨神。

在人爲輔弼、大臣、司金鑄之官、高雅端方之士、富戶、媒妁、僧道。

在物爲財寶、文字、重器、衣服、絹帛、羽毛、文彩、龍魚、水族、虎豹、貓狸、林木、舟車、棺槨、枷棒、筵宴、酒食、果菜,於崇爲木神、司命。

青龍臨地盤子曰入海,醜曰蟠泥子爲海,醜爲泥,故曰入海蟠泥,寅曰乘雲,卯 曰驅雷寅爲本位,又爲德鄉,故曰乘雲。卯屬震,震爲雷,故曰驅雷。二者得地 有爲之時也,辰曰入廟辰爲龍庭,故曰入廟,占天無雨,巳曰掩目,午曰燒身巳 午脫氣,故曰掩目、燒身,然巳又爲飛天,占天主雨,占官主升,未曰在陸,申 曰傷鱗,酉曰折角未爲陸,在陸失勢。申酉受克,故有傷折,俱非吉征,醜巳午 未申酉不得地,其吉滅矣。不臨地盤戌亥。

青龍系春氣,全是生機,然須得地得令,則富貴尊崇,百事皆利。失地失令,則 財物耗散,吉中有凶。

青龍爲貴人喜悅用事之臣,乘神與貴人生合者尤的。占官文視青龍,武視太常, 如龍得地得令生合日幹年命者,必主升遷;沖克不吉。青龍乘太歲、月將,官居 極品。子乘青龍,主婦人受封,或妻懷孕,或家有孕婦。

占財以龍爲主星,須入課傳,不則閑地,求財難矣。如旺相生合日幹年命者,主進財,沖克者退財。

占婚姻,須青龍生合干支及男女年命方吉。

占盜賊,最忌龍入傳,以龍爲萬里驥,賊必遠去也。

占行人,龍入傳主轉往他處,神合神臨何方即知何處。

龍雖不喜神,若披刑帶煞作鬼克干支,即變爲殺神。

# 天空:

天空,戊戌,土將,主虛僞、\*詐、奏事、上書,有凶有吉之將也。數五,色黃 赤。

在天爲司直官, 雷部渴雨神、黄埃塵霧神。

在人爲奏事官、當值吏、讒僭之人、市井小人、孤單之人,奴僕、醜婦、僧道、 談元說妙之人。

在物爲印綬、金器、空虛物、有聲音物天空主發聲音物,空則有聲也、虛臭惡物、 狗狼,于崇爲灶神、絕鬼、惡鬼。

天空臨地盤子曰伏室子爲室,故曰伏室,醜曰侍側醜爲貴人之堂,侍側傳尊貴之言,寅曰被制,卯曰受侮寅三合,卯六合,都受克,故曰被制、受侮,辰曰濟惡辰本凶神,故曰濟惡,巳曰被辱土生申絕巳,加巳望生,卻成投絕,故曰被辱,午曰識字午爲文明,故曰識字,未曰趨進午爲朝,未與午近,故曰趨進,申曰鼓,舌,酉曰巧說申爲聲音,酉爲唇舌,故曰鼓舌、巧說,戌曰安居戌爲本家,安居則佞無所用,其言不虛,亥曰誣詞亥爲天門,詐神登天門,誣得行矣。視天空乘神所克何神,以揣其所誣何詞;,如太歲克之,所誣不行,若相生,所誣行矣,子寅卯巳不得地,吉凶其滅。

天空居四土之末處,最卑之位,爲空亡寂滅之神,或顯或隱,妄起爭謀,靜有殘 賊之志,動鮮濟物之心,雖生合日幹年命,亦必有小。若乘旬空神,則脫空無實 矣。

占奏事條陳,以天空爲主星。如與太歲相生相合,大吉。如被太歲沖克,大凶。 月建、月將爲大臣,亦須生合比和。

占獄訟,最喜天空發用,或作末傳,則訟可散,獄可脫。

占奴僕,天空生合干支,此人可用,克沖宜急遣之。

占財,天空乘財臨幹生合,主虛詐得財,或因小人得財。

記人經營幹事,最忌天空入占,必遭欺詐,有克制者無妨。

天空入占,原無吉征。惟自欲行詐者,卻要天空旺相臨日幹年命爲用,克制支上 者爲吉,反被支上克制者,詐不得行。

# 白虎:

白虎,庚申金將,主殺戮、官事、災殃、死喪、疾病,凶將也。又主道路、資訊,數七,色白。

在天爲廷尉、風伯,雷部霹靂神、霜、雹、冰、雪。

在人爲大將軍、執法之官、孝服人、病人、仇人、遠出、哭泣、血光。

在物爲寶物、金器、軍器、兇器、刀斧、喪服、猿猴、虎豹、麥、麻、麒麟虎乘日德、獅子虎乘旺氣,於崇爲兵死鬼、受刑死鬼、道路鬼。

虎臨地盤亥子曰溺水亥子脫氣,金入水即沉,故曰溺,醜未曰在野醜爲田,未爲 陸,故在野,寅曰登山寅爲山林,虎登山,操生殺之松,卯酉曰臨門卯酉門戶, 出入有阻,午曰焚身午被克,故曰焚,申曰銜牒申爲道路,資訊即至,戌曰落阱 戌地網,故曰阱,亥子午戌不得地,其兇殺矣。不臨辰巳。

虎得地得令,氣威威猛;失地失令,則狠戾而更凶。

凡作大事、施大功,最宜虎臨幹或發用,乘神生合日幹,事功立成,以虎乃威權 之將能服眾也。

占引薦事,得白虎乘神臨幹生合,雖眾謗群疑之際,亦必獲消,以虎欲生之,孰 敢殺之?所謂虎勾生我,其力尤雄也。甲子日虎乘子,辛日虎乘醜,壬癸日虎乘 申生幹尤吉。

占官,官虎爲用,主有威權;披刑帶煞尤美,所謂不刑不發也。

占訟,如虎蛇克幹凶,二將皆血光神也。虎逢空陷可解。

占行人、信息,以虎爲准。初傳立至,中傳在途,末傳失約未來亦須看值旺與期, 以白虎爲道路神也。

占家宅,白虎乘寅加支爲用,主有梁棟摧折之厄。

占宅墓,白虎入占,所臨之方有岩石、神廟。

虎入占,必干涉有服人;虎臨支,家有喪服入卯酉亦當同斷。

占天時,虎主大風,冬主嚴寒、冰雪,夏主霹靂、冰霰之災。

虎臨孟爲仰視,兇惡之至。被太歲類神合之,寅午戌克之,爲遭擒,可以免災。

#### 太常:

太常,己未,土將,主禮樂、宴會、粟穀、田地,吉將也,數八,色黃。

在天爲少府,雷部養物之雨、淑氣之風。

在人爲太常卿,掌禮樂、糧儲、田地之官,近貴之人,媒保、婚姻。

在物爲印綬、寶貨、衣冠、南帛、筵席、酒食、田園、羊、鷹、五穀,于崇爲司命、新化鬼。

太常臨地盤子曰荷項子水旺,土囚,故曰荷項,醜曰受爵醜爲明堂,飲至榮顯之地,故曰受爵,寅曰側目常欲親寅,反被寅克,莫可伊何,側目而已,未曰捧觴,申曰銜杯未爲飲食,申爲杯,二者皆喜慶之應,酉曰券書常生酉金,鋒刃成功,

宜書左券,銘功獎勵之象,戌曰逆命戌刑太常,故曰逆命,亥曰徵召亥爲天門, 登天門故曰徵召,子寅戌不得地,其吉減矣。不臨地盤卯辰巳午。

太常爲四時喜神,如生合日幹年命,凡占皆吉,沖克不吉。

常乘吉神生合,有婚姻之喜。

官占,武視太常,如得地得令臨日辰爲用爲印綬,若動必有遷轉之喜。

常爲綬,河魁爲印,如常爲用,傳見河魁,主得兩重印綬。雖雲武占視太常,然太常爲綬,文員占亦宜兼視。

### 元武:

元武,癸亥,水將,主陰私、盜賊、走失、遺亡,凶將也,數四,色黑。 在天爲後將軍,雷部苦雨神。

在人爲盜賊、\*詐人、小人、女子、陰私、暗昧、淫泆之事。

在物爲鱗甲、水蟲、豬豕、豆、女子、褻物。於崇爲河神、廁神、溺死鬼。

元武臨地盤子曰入海子爲海,入海有畏捕之心,醜曰升堂醜爲堂,升堂無忌憚矣, 申曰折足申本相生,因又相害,故曰折足,酉曰拔劍酉爲敗地,盜賊欲敗,必生 戾心,故曰拔劍,戌曰遭囚戌爲獄克之,故曰遭囚,亥曰伏藏亥爲本家,故曰伏 藏,子申戌亥不得地,其兇殺矣。不臨地盤寅卯辰巳午未。

元武臨酉,兇惡之至。我必敗露,占詐偽事亦必敗露。

武位居極陰,爲純陰之水,值四時之盡,當六甲之窮,入占無一吉徽。

武即龜也,性必靈警多智。

占盜賊,以元武爲主星,武作脫氣日比者,小竊也。作日鬼並惡煞者,強盜也。 武乘日財,爲財去從賊,亦主失脫。

占家宅,如元武加支爲用生合干支者,此小人女子到宅也。若作脫氣日比日鬼, 則系盜賊到宅也。干支上下有克制者無妨,無克制者必遭竊劫。

武並風雨煞,亦主賊到。在船上占,大略相同。卯爲舟,武乘卯有賊盜船。

占終身,元武臨命臨幹者,其人必非正經人,即或爲印爲財,亦必詭隨成事,或 作穢生計,或得小人女子之助,或得贓私不正之財,元武爲用亦如之。

占交易、貿易,武入占作脫氣日比,有失脫被騙之應。

武在江湖,主風雲亥子,在途主雨水申。

官占得昴星課,元武爲用者,有囚犯越獄之應。

元武入占,原無吉征。或欲作僞行詐等事,卻要元武旺相臨日幹年命,爲用,克 制支上者爲吉。反被支上克制地得不利。

# 太陰:

太陰,辛酉,金將。主陰私、蔽匿、成敗俱在暗中,有凶有吉之將也。數六,色 黃白。

在天爲御史大夫、中丞, 雷部冰凍霜雪神。

在人爲詞刑之官、嬪媵、婢妾、私門。

在物爲珍寶、珠玉、金銀、贓私、暗昧之財、刀針、銳利之物、雉 雞、飛禽、小麥,于崇爲灶神、女鬼、絕嗣鬼。

太陰臨地盤子曰簾子爲房,垂簾得妾婦之正,醜曰乘侮醜爲尊貴所居,臨醜主乘機侮慢,寅曰跌足臨寅克下取材,故曰跌足,主得財帛,未曰觀書未爲長夏,氣近秋。太陰在未尚未得令,勤學而待也,申曰執政申爲臨官,故曰執政,秉權行令之際也,酉曰閉戶酉爲本位,又爲自刑,故曰閉戶,戌曰被察,亥曰裸形戌與酉害,亥爲脫鄉,故曰被察、裸形,酉戌亥不得地,吉凶皆減。不臨地盤卯辰己午。

酉爲天地肅殺之氣,辛爲萬物斷絕之日,故太陰陽地得令則正直無私,嚴重有威, 總刑章憲,操天下之是非。失地失令,則蔽匿\*邪之事起矣,陰氣太甚,事多蒙 蔽,故太陰雖生合日幹年命,亦主暗中默助。若沖克,必於暗中爲累。

占婢妾乙太陰爲主星,如生合日幹年命者吉,如並咸池、桃花煞,此女必不正。 占宅墓,太陰入占,其臨方有佛寺或奇美好物。

占財,丙日得太陰,主進財,丙與辛合也。丙日見酉主進財,酉即太陰也。

占訟,太陰入占生幹,官自首。

占盜,太陰入占難獲,酉爲私門也。

太陰爲陰人,凡入占多主干涉婦女事。

#### 天后:

天后,壬子,水將,主恩澤、柔順、陰私,有凶有吉之將也,數九,色潔白。

在天爲海神、江河神、雷部陰霧、霖雨神。

在人爲後妃、彩女、貴家婦、淫婦。

在物爲水族、鼠、蝠、於崇爲河伯、溺死鬼。

天后臨地盤子曰守閨子本位,故曰守,醜曰偷窺醜貴官,後臨之,故曰偷窺,寅 曰理髮寅爲毛髮,後加生之,故曰理髮,卯曰臨門卯爲私門,婦女臨之,\*私之 象,午曰伏枕午爲後之胎神,伏枕,其孕而病乎?未曰沐浴未于時爲夏,未于夏 爲浴盆煞,故曰沐浴,申曰修容申爲容,又爲後之生方,故曰修容,酉曰倚戶見 卯注,戌曰搴帷戌克天后水,戌爲奴,曰搴帷,非病即淫奔也,亥曰治事亥爲臨官,故曰治事,醜卯午未酉戌不得地,吉凶皆減,不臨辰巳。

天后得地則清貞寧靜,高貴尊崇;失地則淫濫\*邪,失其尊貴矣,以水性淫故也。 天后乘太歲爲用,主恩赦。

天後生合日幹年命,官占得恩澤,常占主得陰私之助,或婦女之助。但性遲緩, 不能迅速,如乘天驛二馬、旬丁,又主速也。

男占婚以天后爲主星,如乘神與日幹年命生合者,必成。後克幹,女家不肯;幹 克後,男女不顧。天后乘神就可察此女年貌性情。

天后乘馬,命見解神,主陰人離別,或死或去,陰神見元武,有暗昧不明事。見 白虎疾病、死喪事,見天罡主墮胎。

神將二門羅列一切,原爲推測人事物類而設,然臨占尚須按神將之互乘加臨之地,分時令、衰旺參變以揆之,庶幾有准。若漫執成說以談,百無一驗。

# 大六千說約卷中:

#### 分野:

子醜十二宮,上羅二十宿,下應五方四海。古法分十二國,六壬分各省、府、州、縣。然一宮之中,大者六七省,小者亦有數十府、州、縣,占事類神臨何宮,究不能指實臨于何地,則亦何取乎繁稱博引為也?今止摘其大略於後:

子自女二至危十一,古齊境,今山東之濟南等府、直隸之滄州等府、州、縣。

醜自鬥三至女一,古吳越也,今安征之安慶等府州、江蘇之江甯、蘇州等府州、 江西南昌等府、浙江之杭州等府州、福建之福州等府州、廣東之廣州等府、廣西 之梧州等府。

寅自尾三至鬥二,古燕地,今直隸順天、保定等府州、奉天等府州。

卯自氐一至尾二,古宋地,今山東之曹州等府州、河南歸德一府、江蘇徐州一府。 辰自軫十至氐初,古鄭境,今河南之開封等府州、安徽潁州一府。

已自張十五度至軫九,古楚地,今湖北武昌等府、湖南長沙等府州、廣東韶州等 府州、廣西桂林等府州、貴州思州等府。

午自柳十三至張十四,古周地,今河南等府州、湖北鄖州等州縣、陝西商州等州 縣、貴州銅仁一府。

未自井八至柳二,古秦地,今陝西西安等府州、甘肅蘭州等府州、四川成都等府州、雲南之雲南等府州、貴州貴陽、遵義二府。

申自畢六至井七,古晉地,今山西太原等府州。

酉自婁三至畢五,古趙地,直隸正定等府州、山西大同、朔平二府、河南武昌等 縣、山東之恩縣。

戌自奎一至婁二,古魯地,今山東兗州等府、安徽之泗州、江蘇之海州。

亥自危十二至奎初,古衛地,今河南衛輝等府、直隸大名府、山東東平等州縣。 以上占中國事,按宮推看。

子宫虚宿,有天壘城星,主北夷、仃伶、匈奴。

醜宮鬥宿,有狗國星,主鮮卑、烏桓、沃沮。

辰宮角宿,有南門星,主夷狄。

巴宮軫宿,有丘子星,翼宿有東甌星,皆主蠻夷。

午宮張宿有長垣星,主北裔。

申宮參宿有伐星,主鮮卑、北戎。

以上占外國事,但皆古國名,今則無一相同,且四海外國名甚多,似未可泥此應用。按方分視法爲准,如亥爲西北,子爲正北之類。此法遐末天荒可蔔,近在百里之內,一室之中,皆一一可推,于簡至當也。

凡占遠處,或用分野分方,占近處,專按分方視之,俱以地盤爲彼處。視地盤上神將以推吉凶。假如占彼處安危,地盤上見吉神吉將,自然平靜,否則有災難也。 又如仕人占任所,官星、食神、二馬、天恩臨何處,即主蒞位何處。常人占趨向, 長生、日德、印爻、青龍臨何處可往,何處行遊。占失脫、緝捕之類,神臨何處, 宜向何處追尋。

分野分方二法,未可偏廢,如《左傳》梓慎之論宋饑,裨灶之論周楚二君將死,以分野定也。《易》坤卦"西南得朋,東北喪朋"、小畜"自我西郊"、蹇"利西南不利東北"、升"南征吉",以方言之也。

#### 星宿:

亥:室火豬二星,凶,爲帝君、祠廟、閣道。雷電星,主雷興蟄動。斧鉞星,主誅 夷。

壁水狳二星,吉,爲秘府、圖書、文章。霹靂星,主雷。雲雨星,主雨。

戌: 奎木狼十六星, 吉, 爲武庫、溝瀆、封豕。

婁金狗三星,吉。爲興兵、聚眾。軍堠星,主兵。

西:胃土雉三星,吉,爲天倉、爲商賈。天廩星,主積粟。大陵星,主陵墓。積水 星,主水。積屍星,主死。

昴日雞七星,吉,爲儒林、白衣、毛頭星。捲舌星、讒星,俱主讒。

畢月烏八星,凶,爲雨、爲邊兵、弋獵、游田。天關星,主邊塞。九游星,主邊 軍。天潢星,主河梁、濟渡。

申:觜火猴三星,凶,爲五穀、軍儲、葆旅、行商、虎首。

參水猿七星,吉,爲斬艾、白虎。玉井星,主水災。軍井星,主行軍之井。

未: 井木犴八星凶, 爲水事、行舟。諸侯星, 主爲天子、議數。老人星、丈人星, 皆主壽考。水府星主泛滿。四瀆星主江淮河漢。

鬼金羊四星吉,爲疾病、死亡、妖孽、淫辭。積屍氣主死喪。煥星主烽火。

午:柳土獐八星吉,爲倉庫、飲食、酒醋、果、血、草木、鳥汪。酒星主酒。

星日馬七星吉,爲後妃、丞相、賢士、吉事、非横事。天相星主輔佐天子。軒轅星主雷雨。稷星主農事。

張月鹿六星吉,爲太廟、廚、觴客、分離。天廟星,主天子祖廟。長垣星,主界域。

**巳**:翼火蛇,二十二星凶,爲文籍、遠客、羽翮。

軫水蚓四星吉,為車、為風。

辰:角木蛟二星凶,爲威信、將賊。進賢星,主公卿、薦賢。周輅星,主國家神器、 運祈。平星,主廷尉、刑獄。衡星,主陳兵。

亢金龍四星吉,爲天玉、帝廷、疾蠱毒。折威星,主斬殺。頓頑星爲考察、囚犯 情僞。

卯:氏十貉四星吉,爲疫。

房日**克**四星吉,爲府、爲政令、爲天駟。罰星,主皮、金、贖罪。雨鹹星,主淫 洪。

心月狐三星吉,中星爲天子,前星爲太子,後星爲庶子。積卒星,主軍士。

寅:尾火虎七星凶,爲盜賊、爲不和。天江星,主水,亦主關道。魚子星,主水旱, 亦主魚。

箕水豹四星凶,爲風、公訟、口舌、敖客。木杵星,主豐歉。

醜:門木獬六星凶,爲宰相、貴人、賢人、科名、廟。建星,主謀事。建上星,主列肆。天淵星,主海中魚鱉,亦主小旱。

牛六星,金牛凶,爲僧道、犧牲。羅堰星,主蓋水。

子:女土蝠四星凶,爲巧藝、淫亂。天津星,主關梁,又主水。扶筐星,主蠶事。 虎日鼠二星凶,爲塚宰、死喪、哭泣。司祿星,主爵祿。司危星,主驕泆。司非 星,主愆過。哭泣星,主號哭。敗臼星,主儀兵。 危月燕三星凶,爲蓋屋。蓋屋星,主天子宮室。虚梁星,主園寢。墳墓星,主喪葬。天錢星,主財帛。杵星,主豐歉。

# 北斗七星:

非鬥牛之鬥,亦非角亢。自來壬家俱以辰爲北斗,並雲辰爲鬥杓,戌爲鬥口,未知何所見而雲然。

# 歳星二十星:

即五星中木星所在,不可伐,爲行兵之要占。木星十二年一周天,故藉以爲歲星,其實歲星爲十二支行年之星,非木星也。

愛函按: 鬥杓即北斗中之斗柄, 赤道在辰宮, 故辰爲鬥杓也。鬥口在其沖, 故取 戌爲鬥口耳。至於歲星止一星, 西人以遠鏡測之, 其旁尚有四小星, 今雲歲星二 十星, 不知何據。

# 星煞:

# 歲煞:

太歲,甲子年見甲子,乙丑年見乙丑之類。餘年仿此。統制歲內吉凶諸星煞,乃人君之象,入占生幹吉,克幹凶。止見歲幹或止見歲支者,勿作太歲看。

歲干	甲	Z	丙	丁	戊	己	庚	辛	壬	癸	注解
歲德	甲	庚	丙	壬	戊	甲	庚	丙	壬	戊	陽年即歲幹,陰年歲幹之合, 入占福集殃消。
歲德合	己	Z	辛	丁	癸	巳	Z	辛	丁	癸	歲德之合,入占與歲德同。
天廷	醜	寅	辰	巳	辰	巳	未	申	戌	亥	歲幹祿位後一辰,是主事幹朝 廷。

歲支	子	醜	寅	卯	辰	巳	午	未	申	酉	戌	亥	注解
歲合	醜	子	亥	戌	酉	申	未	午	巳	辰	卯	寅	歲支之合辰,凡占皆吉。
歲破	午	未	申	酉	戌	亥	子	醜	寅	卯	辰	巳	歲支之沖辰,凡占皆凶。
歲刑	加	戌	巳	子	辰	申	午	醜	寅	酉	未	亥	歲支之刑辰,主刑傷, 病訟最忌。
劫煞	巳	寅	亥	申	巳	定	亥	申	巳	寅	亥	申	歲三合上之前一辰, 凡占皆凶。
災煞	午	卯	子	酉	午	卯	子	酉	午	卯	子	酉	凡占皆凶。
歲煞	未	辰	醜	戌	未	辰	醜	戌	未	辰	醜	戌	凡占皆凶,劫煞、災煞、

													歲煞名曰三煞。
大煞	子	酉	午	卯	子	酉	午	卯	子	酉	午	卯	歲三合之仲辰爲歲內旺 氣, 生幹吉,克幹凶。
大將 軍	酉	酉	子	子	子	加	加	加	午	午	午	酉	主征伐。
破碎	巳	醜	酉	巳	醜	酉	巳	醜	酉	E	醜	酉	主破壞,凡事難成。
病符	亥	子	醜	寅	卯	辰	巳	午	未	申	酉	戌	占病克干支年命者死。
喪門	寅	卯	辰	巳	午	未	申	酉	戌	亥	子	醜	喪吊俱到克幹克支者, 方以 喪服論,否則不作喪吊 看。
吊客	戌	亥	子	醜	寅	卯	辰	巳	午	未	申	酉	

# 四季星煞:

四季	春	夏	秋	多	注解
天城	申	申	申	申	申爲城,故四季俱申,求官上任俱吉。
天吏	寅	寅	寅	寅	求官吉,占詞訟乘吉將者吉。 乘勾、武、虎、蛇、雀者,主追呼。
皇詔	寅	E	申	亥	有詔命徵召。
天喜	戌	醜	辰	未	主喜慶,官佔有恩澤,常佔有財喜。
天赦	戊寅	甲午	戊申	甲子	主解厄赦罪。
鑰神	辰	未	戌	醜	主釋囚。
轉煞	卯	午	酉	子	四季之旺神,物極則反,凡占皆有凶 災。
四廢	酉	子	ήþ	午	四季之死神,凡占無成,與日敗並尤 驗。 如象吉,俟廢神當令有望。
三邱	辰	未	戌	醜	四季長生之墓,占病凶。
五墓	未	戌	醜	辰	四季之墓也,占病凶。
喪車	酉	子	加	午	占病見幹上者死。
浴盆	辰	未	戌	醜	占病凶,不逢水者吉。占產吉,不見水 者凶。

天目	辰	未	戌	醜	主怪異,占宅有鬼,有伏屍。
天耳	戌	醜	辰	未	信息之神,所臨之方宜察探、追捕。
飛禍	申	寅	巳	亥	刑四孟之神,主横禍。
火鬼	午	酉	子	加	乘蛇雀克宅,主火宅。
關管	醜	辰	未	戌	占訟有拘幽。

# 月星煞:

月建:丙寅月見丙寅,丁卯月見丁卯,餘仿此。爲公侯、大臣之象,入占生幹吉, 克幹凶。單見月幹或支者勿論。

月份	正		三	四	五	六	七	八	九	+	+	+	注解
月合	亥	戌	酉	申	未	午	巳	辰	卯	寅	醜	子	生幹有喜,克幹有殃。
生氣	子	醜	寅	卯	辰	巳	午	未	申	酉	戌	亥	解凶增吉,成就新事。
成神	巳	申	亥	寅	巳	申	亥	寅	巳	申	亥	寅	旺相生合,作事成就。
會神	未	戌	寅	亥	酉	子	醜	午	巳	卯	申	辰	婚姻成,行人至。
天財	辰	午	申	戌	子	寅	辰	午	申	戌	子	寅	課傳無財,此神臨幹或作 用, 亦可求財。
天恩	未	酉	亥	醜	卯	巳	未	酉	亥	醜	卯	巳	官佔有恩澤升遷。
聖心	亥	巳	子	午	醜	未	寅	申	卯	酉	辰	戌	占章奏喜生合日幹, 克衝破害不吉。
天馬	午	申	戌	子	寅	辰	午	申	戌	子	寅	辰	官升遷,行人至。凡占主 速。 加太煞尤速,捕亡難獲。
天醫	子	加	午	酉	子	卯	午	酉	子	加	午	酉	生合日幹吉,可服其藥。 作鬼克幹,必爲醫誤。
地醫	子	醜	寅	卯	辰	巳	午	未	申	酉	戌	亥	即生氣,占與天醫同。
解神	申	申	戌	戌	子	子	寅	寅	辰	辰	午	午	主解散一切,吉凶無成。
活天赦	未	戌	醜	辰	未	戌	醜	辰	未	戌	醜	辰	生合日幹,主赦罪。
月破	午	未	申	酉	戌	亥	子	醜	寅	卯	辰	巳	吉事不成,凶事可散。
月刑	巳	子	辰	申	午	醜	寅	酉	未	亥	卯	戌	占病訟忌。

死氣	午	未	申	酉	戌	亥	子	醜	寅	卯	辰	巳	占病凶。
死神	巳	午	未	申	酉	戌	亥	子	醜	寅	加	辰	占病凶,乘虎爲銜屍,尤 忌。
血支	醜	寅	加	辰	E	午	未	申	酉	戌	亥	子	陽人血光,陰人墮胎, 忌針灸。
血忌	醜	未	寅	申	卯	酉	辰	戌	巳	亥	午	子	占與血支同。
產煞	寅	巳	申	亥	寅	巳	申	亥	寅	巳	申	亥	乘後陰立產,乘勾虎產 難。
咸池	加	子	酉	午	加	子	酉	午	加	子	酉	午	即桃花,主淫亂,婦女不正。
火燭 火光	巳	午	未	申	酉	戌	亥	子	醜	寅	卯	辰	乘蛇雀克幹身災,克支宅 焚。
月厭	戌	酉	申	未	午	巳	辰	卯	寅	醜	子		凡占皆凶,事無成,宅有 怪。
飛廉	戌	巳	午	未	寅	卯	辰	亥	子	醜	申	酉	克幹有非常之驚。凡占皆 速。 行人立至,占宅有怪。
天鬼	酉	午	卯	子	酉	午	卯	子	酉	午	卯	子	主病疫,宅有怪。
天怪	醜	子	亥	戌	酉	申	未	午	巳	辰	卯	寅	宅有怪。
飛魂	亥	子	醜	寅	卯	辰	巳	午	未	申	酉	戌	主鬼祟相侵,夜夢不祥, 占宅有怪。
雷公	寅	亥	申	巳	寅	亥	申	巳	寅	亥	申	巳	乘蛇雀雷電後武雨,貴空 晴。
雷煞	亥	申	E	寅	亥	申	E	寅	亥	申	E	寅	與雷公同。
風伯	申	未	午	巳	辰	卯	寅	醜	子	亥	戌	酉	主風。
風煞	寅	醜	子	亥	戌	酉	申	未	午	巳	辰	卯	主風。
雨師	子	卯	午	酉	子	卯	午	酉	子	卯	午	酉	加旺相有雨。
十煞	子	醜	寅	卯	辰	巳	午	未	申	酉	戌	亥	加旺相有雨。

# 日幹星煞:

日干	甲	Z	丙	丁	戊	己	庚	辛	壬	癸	注解
日德	寅	申	E	亥	巳	寅	申	巳	亥	巳	福佑之神,凡占大吉。
五合	未	申	戌	亥	醜	寅	辰	巳	未	巳	和合之神,凡占大吉。

日祿	寅	卯	巳	午	巳	午	申	酉	亥	子	象吉將吉爲食祿,象凶將凶爲 比劫。
賢貴	醜	申	寅	寅	午	醜	申	寅	寅	午	占幹貴並貴人吉,占朝覲, 賢貴立天門,傳導逢君子。
兼務	戌	酉	申	未	午	巳	辰	卯	寅	亥	占官主兼兩任。
進神	子午	子午	子午	子午	子午	卯酉	卯酉	卯酉	卯酉	卯酉	凡事宜進,進有慶,退失機。
退神	醜未	醜未	醜未	醜未	醜未	辰戌	辰戌	辰戌	辰戌	辰戌	凡事宜退,退無咎,退有阻。
日解	亥	申	未	醜	酉	亥	申	未	醜	酉	解凶。
日殿	卯	亥	醜	未	巳	卯	亥	醜	未	巳	生合日幹可服其藥,否則不 吉。 急病視日醫,緩病視天地醫。
陽刃	卯	辰	午	未	午	未	酉	戌	子	醜	靜吉動凶,又主血光。
直符	巳	辰	加	寅	醜	午	未	申	酉	戌	即飛符,占病凶,出行不歸, 逃亡向 之吉。癸日受克爲逃亡逢吏, 不吉。
遊都	醜	子	寅	E	申	醜	子	寅	巳	申	兵占遊都察賊來魯都。
魯都	未	午	申	亥	寅	未	午	申	亥	寅	察賊吉,又爲賊藏處。

# 日支星煞:

日支	子	醜	寅	卯	辰	巳	午	未	申	酉	戌	亥	注解
支德	巳	午	未	申	酉	戌	亥	子	醜	寅	卯	辰	吉,次日德。
六合	醜	子	亥	戌	酉	申	未	午	巳	辰	卯	寅	
三合	申辰	巳酉	午戌	亥未	申子	酉醜	寅戌	亥卯	子辰	已醜	午寅	卯未	六合三合,占成合事吉, 占解釋事不利,占病亦 忌。
六沖	午	未	申	酉	戌	亥	子	醜	寅	卯	辰	巳	衝破害刑,凡占不吉。
六破	酉	辰	亥	午	醜	申	卯	戌	巳	子	未	寅	
六害	未	午	E	辰	卯	寅	醜	子	亥	戌	酉	申	
三刑	卯	戌	E	子	辰	申	午	醜	寅	酉	未	亥	
日馬	寅	亥	申	E	寅	亥	申	巳	寅	亥	申	巳	主動。又主速。有歲月

													日時 年命六馬,而日馬爲尤 要。
華蓋	辰	醜	戌	未	辰	醜	戌	未	辰	醜	戌	未	支三合之季辰,主昏迷。
破碎	巳	醜	酉	巳	醜	酉	巳	醜	酉	巳	醜	酉	主破壞。
桃花	酉	午	卯	子	酉	午	卯	子	酉	午	卯	子	主淫亂。
雷電	辰	辰	未	未	戌	戌	醜	醜	寅	寅	卯	卯	主雷電。
雨師	申	酉	戌	亥	子	醜	寅	卯	辰	巳	午	未	加旺相有雨。
晴朗	午	未	申	酉	戌	亥	子	醜	寅	卯	辰	巳	支之沖辰,主晴。
將軍	子	酉	午	加	子	酉	午	卯	子	酉	午	卯	三合之仲辰,兵占旺相 吉。

# 又煞三種:

趕煞:即太陽也。生幹大吉利,克幹克支爲趕煞,克幹則人死,克支則家敗。

八妖:天目、月厭、飛廉、天鬼、天怪、飛魂、直符、月宿以上八煞星,爲八妖,如占家宅有一煞入占,便主家有怪異。克干支者凶,不克無害。

河加井:三河亥子醜,三井卯辰酉占渡河,只須一河加一井,便爲河井相加,渡河有難。又辰爲天河,未爲地井,亦忌。卯爲舟,卯上見天後、神後,亦忌。

#### 旺相休囚死:

當時者旺,時令生之爲相,一時者爲休,克時者爲囚,時令克之爲死。如木旺於春,相於冬,休于夏,囚於四季,死於秋之類是也。四時衰旺,因天運之循迴圈,征人事之興廢,固範圍而不能過者。然壬占須參之生克脫,以盡其變。干支神將雖值休囚死,如得生扶,即不以全衰論。如正月丙辰日,丙上見小吉、勾陳,重重脫之,便不爲相矣。辰上見勝光、青龍重遞生之,便不爲死矣。又如夏令貴人土乘巳午生之,便爲旺矣。朱雀火乘子辰克之脫之,便不爲旺也。

干支旺相,凡占皆吉,休囚死一匹不吉。

幹旺略一生之即起,逢克尚可無妨。幹衰略一克之即傷,逢生亦未必有大益。 生幹之神旺相,速而且久;衰則遲而不久。克幹之神旺相可畏,衰則稍輕。

#### 長生十二神起例:

長生、沐浴、冠帶、臨官、帝旺、衰、病、死、墓、絕、胎、養,爲五行之始終。 甲生亥,丙戊生寅,庚生已,壬生申,順行;乙生午,丁己生酉,辛生子,癸生 卯,逆行。此爲陽幹陰乾八長生。支則不分陰陽,寅卯生亥,巳午生寅,申酉生 巳,亥子生申,辰戌醜未亦生申,俱順輪,此爲四長生。 在昔干支俱用四長生,後因幹用四長生則與戊乙丁己辛癸之祿位刺謬,故改用八長生,而陽生陰死,陽死陰生,理數確當不易。

長生:長生爲五行之始,入占主生扶日幹,攸久不移。如父母愛子,無有已時也。 惟戊之於寅,庚之於已,系官鬼;乙之於午,己之于酉,辛之於子,癸之於卯, 系脫氣,課象吉以長生論,課象凶以日鬼脫耗論。

長生之外,又有印神。印者,蔭也,吉稍次於長生。乙日亥子爲印,丁日寅卯 爲印,戊己日巳午爲印。庚日未戌辰爲印,醜系墓神,不爲印也。辛日未戌醜 爲印,辰系墓神,不爲蔭也。癸日申酉爲印。甲丙壬日只有長生,並無印神, 以子卯酉系沐浴神,敗幹而不生幹也。

辰未戌醜日巳午爲印,申酉日辰未戌爲印,醜系墓神不生支也。又木日課傳得申子辰局,火日得亥卯未局,土日得寅午戌局等類,皆以印論。長生値旺相氣,則生幹有力而速,不則反是。如課象吉,俟長生旺相之時,仍有濟。

長生或發用或臨幹俱吉,在中末次之,在年命上較遲,然卻始終不替。

沐浴:沐浴爲五行之敗氣,入占不生幹而臨幹,猶人在童蒙之時,豈有進益?

**冠帶**:冠帶爲五行材質已成,尚未得令之際,猶人當弱冠,惟有勤學養望爲宜。

臨官: 臨官即祿神也,正值得令之際,官占作登仕食祿論,常占作當事有爲論。祿神最忌遁幹見克,如甲申日寅遁庚是也,主暗中傷殘,或兄弟朋儕暗中作難。 祿神忌遁癸,如乙未日卯祿遁癸是也。癸爲旬盡,有終焉之象,且爲閉口之祿, 不吉。

臨官帝旺俱系比肩,或作祿作旺論,或作比劫論,各隨課象酌斷。

帝旺:帝旺爲五行之極,官占作極顯論,常占作極盛論。然旺極必衰,君子惟持盈 戒滿爲宜。

衰: 官占官告休,常占官退步。

病: 病爲垂老,無能爲矣。

死: 自病而死,則已終矣。然猶未也,尚須入墓方畢。

墓: 爲五行盡處,亦爲五行歸宿處。人無論貴賤賢愚,物無剛柔巨細,有不入土 者乎?入占以盡頭論,亦以必到論。墓主暗昧抑塞,或以受困論,或以被蒙論, 隨官酌斷。

干支坐墓,即爲入墓。如甲日寅加未,乙日辰加戌,子亥日子亥加辰,主困厄 無立足之地,占病尤忌。 干支戴墓,如丙日戌加巳,丁日醜加未,申酉日醜加申酉,主抑塞不通,或被 人蒙蔽。

長生坐墓,如甲日亥爲長生,辰爲亥墓,亥加辰;乙日午爲長生,戌爲午墓,午加戌;醜未辰戌日申爲長生,醜爲申墓,申加醜,主不能生扶。

長生戴墓,如甲日辰加亥;乙日戌加午;巳午日未加寅,主新事欲廢。

長生坐干支之墓,如甲日生亥墓未,亥加未;乙日生午墓戌,午加戌;寅卯日 生亥,未爲寅卯之墓,亥加未,主舊事中新事又起。

長生戴干支之墓,如甲日未加亥,乙日戌加午,申酉日醜加巳,主舊事復發, 又主廢而又起。

禄神入墓,如庚日申爲禄,申加醜;癸日子爲禄,子加辰,主失其禄。

年命入墓,如命在辰,辰加辰,年在已,巳加戌。

年命戴墓,如命在寅,未加寅;年在申,醜加申。

行年化氣入墓,如行年立寅午戌化氣火,午加戌,占病大忌。

吉神、類神入墓最忌,惟日鬼入墓最喜。如丙日子爲鬼,子加辰。

三傳由生旺傳墓,成而後敗;由墓傳生旺,敗而複成。中傳見墓,中間有阻; 末傳見墓,百事終無成就。

辰未爲畫墓,戌醜爲夜墓,畫墓剛速,夜墓遲緩。夜墓臨卯辰巳午未申酉爲自 暗投明,尚可解救;日墓臨酉戌亥子醜寅爲自明移暗,更爲晦塞。

墓喜沖忌合,沖則墓開化吉,合則墓閉大凶。如年命上神克之,亦可化吉。

- 絕: 絕者,言至此而斷絕也。入占無一吉征,惟當災難頻仍之際得之,則災難從 此而絕矣。
- 胎: 天地將生之德,不至終滅,故五行絕後旋又結胎,猶冬至一陽生也。胎爲五行之始,如在母腹,隱然不可見,闇然日以章,入占宜靜守,不宜妄動。
- 養: 如小兒初生,入占必有一番喜氣,即如四時長生輪至養位,便爲一喜星,則 干支輪至養 位,亦自有喜氣也。
- 德: 德者,福佑之神。陽幹剛健,德秉於己,甲德在寅,丙戊德在已,庚德在申, 壬德在亥。陰乾柔順,德歸於合,乙合庚德在申,丁合壬德在亥,己合甲德在 寅,辛合丙德在已,癸合戊德在已。故支前五辰爲支德,凡幹隔五位,無不相 合。如子遁甲,則已遁己,巳遁己則戌遁甲,故子日德在已,醜日德在午,寅 日德在未,卯日德在申,辰日德在酉,巳日德在戌,午日德在亥,未日德在子, 申日德在醜,酉日德在寅,戌日德在卯,亥日德在辰。此爲支德。

壬課以幹爲身,故專視日德,惟占家宅、墳墓、人己、交涉事有無視幹德者。

日德發用,或臨幹並日合貴人,主有意外之喜。惟不利占病訟。如丁酉日亥加幹發用,亥爲日德日合,且將乘貴人也。此惟乙丁癸三日有之。

日德發用爲鬼,仍作德斷,德能化鬼也。此惟丁、辛二日有之。

日德作官星發用,乘朱雀,名文德格,主應試得官,居官得薦。如己巳日寅加巳發用,寅爲日德,旦將乘雀,此只己巳日寅加巳,己醜日寅加醜旦將兩課而已。己巳日雀得地,己醜日雀不得地,二課微有軒輊,而申克德爲冤仇,一在末傳,一在幹上,雖值空亡,第恐填實,或有作難之人,須年命上有制伏之神,方致全吉。

日德被下賊發用,得貴人生扶,仍作全吉斷。若無生扶,又見克脫,主喜中生憂,如乙未日申加午爲用,申爲日德,且將乘貴人脫午生申。

日德發用,得同下神克日,名鬼德格,主邪正同途,亦主君子變爲小人,此只辛未日巳加午,乙酉日申加酉兩課而已。巳隨午,申隨酉,德化鬼。

日德能解凶爲吉,宜旺相,忌衰囚。德值空亡,神將克占,亦忌。

如德臨死絕之地,減力十之六。

合: 合者,和順之神,有三五合爲上,六合次之,三合又次之。

五合,又名日合,陰陽相配,奇偶交逑,有夫婦之義。其合極緊,入占凡事皆成。甲與己合,己居未,未爲日合。乙與庚合,庚居申,申爲日合,丙與辛合,辛居戌,戌爲日合。丁與壬合,壬居亥,亥爲日合。戊與癸合,癸居醜,醜爲日合。己與甲合,甲居寅,寅爲日合。庚與乙合,乙居辰,辰爲日合。辛與丙合,丙居巳,巳爲日合。壬與丁合,丁居未,未爲日合。癸與戊合,戊居巳,巳爲日合。

甲己爲中正合,正值無偏,作事端肅。乙庚爲仁義合,雍睦無訟,作事循理。 丙辛爲威權合,挾勢陵人,勉強承順。丁壬爲淫泆合,所行不正,詭隨成事, 戊癸爲無情合,外合中離,凡百承順皆僞。

五合逢龍即化,龍者辰也。甲己從子起甲,輪至辰値戊,化爲土德。乙庚從戌 起甲,輪至辰,値庚化爲金德。丙辛從申起甲,輪至辰値壬化爲水德。丁壬從 午起甲,輪至辰,値甲化爲木德。戊癸從辰起甲,輪至辰值丙化爲火德。視化 出之德與幹生克如何。

課傳中遁幹作合者,凡占皆吉。如戊辰日幹上酉遁癸與戊作合;壬戌日幹上申, 幹陰巳遁丁與壬作合;壬午日,幹上卯,幹陰未,支上戌,支陰寅,三傳未亥 卯,未遁癸,寅遁戊作合,卯遁己,戌遁甲作合是也。餘仿此。此須課象吉, 遁幹方可助力成合。若課象不吉,終無濟者。 六合,陰陽相配,其合亦緊。入占凡事皆成,但辰酉、午未合俱相生,子醜、 卯戌合俱相克,寅亥合合中有破,巳申合合中有破有刑,破刑二合凡事難成, 成亦不久。

干支皆有六合,然幹六合非與日幹作合,乃與幹寄之宮六合耳。如辛卯日,卯 加辛爲用,與辛寄之戌宮六合。丙子日申加子爲用,與丙寄之巳宮六合,餘仿 此.

有干支本作六合,或幹加支,或支加幹,干支相會合者。如丙申日巳加申爲用, 辛卯日卯加辛爲用。

此外有干支上六合,干支上下皆合,幹加支與幹上六合,支加幹與支上六合,干支交車合,干支課傳三合,又成交互六合等格,義例甚多,備載《畢法賦》。三合又名行合,遠方異類相聚,其合較疏,象吉占事亦可成就。申子辰水局,流動無滯;寅午戌火局,黨侶不正;亥卯未木局,繁冗駁雜;巳酉醜金局,矯革離異。

三合以眾言,累情不一,故一時驟難成合,合後未必長久,餘詳全局課。

三合神性不一,須視化出之局與幹生克如何。

幹上下三合,則支上下亦成三合。然幹三合非與日幹作合,乃與幹寄之宮成三 合耳。如甲子日戌加申,三傳戌午寅,與甲寄之寅宮三合。乙酉日申加乙,三 傳申子辰,與乙寄之辰宮三合,餘仿此。

有干支本作三合,或幹加支,或支加幹,干支合成一局者,如甲午日寅加午, 三傳戌午寅;癸酉日酉加癸,三傳巳醜酉。惟甲庚丁己癸五日有之。

三合値空亡,必缺二神,如年命填實一神,止缺一神,亦名虛一待用格,皆主 待時而成。若日、辰、占時湊足之,名湊合格,主有意外遭逢,以所缺所湊之 神將測其因由。若系長生,長上成合;系日合,相好之人成合;系乘貴人,貴 官提攜;系乘青龍,富人提攜。如占幕館,丙辰年壬申日酉將未時,幹陰卯乘 貴人,幹上醜空亡,虛一待用也。占時未實之,湊合也。未加已乘勾,未系官 星日合,勾陳有權力,亦主遲滯,並飛廉又主疾,是年毫無頭緒,直至次年四 月朔辛未日,由相好有力之官薦,一薦即成,匆促起行。是課三傳不吉,其得 成者,全在占時,乃占時辛未而作薦者,系辛未,啓行亦辛未日,可雲奇驗。 以上三等合爲用入傳,或加幹上,凡占無不如意。如合神即作類神,事成而易, 或合神與類神作合,或合神之陰神與類神作合者,亦可藉其力以成事,以合神 所乘天將測之。乘貴,貴人成事;乘龍,富人成就;乘合,錢財、婚姻、喜事; 餘類推。

合神克幹而乘凶將者,主貌合心離,不可托人謀事,恐我信人而人反傷我也。

合神值休囚死氣,或值空陷,皆不得力,或成或否,各推課象。

合神雖入占,如課傳逢克沖刑破害者,主被人撓敗。

五合有與三合併者,如乙日申爲五合,而申子辰又作乙之三合;丁日亥爲五合, 而亥卯未又人丁之三合;戊日醜爲五合,而巳酉醜又作戊之三合;庚日辰爲五 合,而申子辰又作庚之三合;壬日未爲五合,而亥卯未又作壬之三合;癸日巳 爲五合,而巳酉醜又作癸之三合,合中又合,尤得如意。

五合有與日德並者,如乙日申、丁日亥、己日寅、癸日巳。

三合有與日德並者,如甲日寅午戌、乙日申子辰、丙日巳酉醜、丁日亥卯未、 戊日巳酉醜、庚日申子辰、壬日亥卯未、癸日巳酉醜,吉神相聚,尤爲美備, 並可逢凶化吉。

德合立成 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

日德: 寅申巳亥巳寅申巳亥巳

五合: 未申戌亥醜寅辰巳未巳

六合: 亥酉申午申午巳卯寅子

午申酉亥酉亥子寅卯巳

三合: 戌子醜卯醜卯辰午未酉

鬼: 鬼者,賊害之神也。克幹之神,幹陽見陽,幹陰見陰爲日鬼。克支之神,支陽見陽,支陰見陰爲支鬼。壬課以幹爲身,故專視日鬼,但占家宅、墳墓、人己、交涉事,有兼視支鬼者。

日鬼入占,須詳日幹,幹神旺相,災晦較輕。如値休敗,受災必重。

日鬼臨幹,又發用者,災在切近而速,大凶。若臨幹不發用者,災在切近,纏綿不已。若臨支,或由他處發用,災稍遲。

日鬼值衰敗,得災稍輕,然纏綿不已,受累必深。

日鬼入占,應視救神,救神者,子孫爻、父母爻也。子孫克鬼,父母脫鬼之氣以生幹,故均爲救神。如日鬼臨幹爲用者,雖陰神即見救神,亦不能救,災近而救遠也。若臨支,或由他處爲用者,幹上有子孫或父母,或鬼陰見子孫、父母者,均可免災。

日鬼爲用,又臨克日之鄉,名明暗兩鬼。又名攢眉格,主兩重災難,即逢子孫、 父母爻作救,亦僅能解明不能解暗。如庚辰日午加巳爲用。

日鬼爲用,末傳見日財者,財動生鬼,主兩番災難。日鬼爲用,年命見財生之; 日鬼空亡,年命見財生之,皆爲自招其禍,必因貪財以致禍起。如庚申日午加 幹,三傳午辰寅,末傳寅財生午鬼;庚寅日午加幹,三傳午辰寅,午鬼空亡, 命在辰,見財生之。 鬼多有制,主先值驚危,後仍無患,惟鬼乘白虎,其凶難制。如壬辰日支上未, 三傳戌醜辰,皆作日鬼;幹上有寅木,足以制之,是課用夜將,戌乘青龍助力, 制鬼無患;如用旦將,戌乘白虎克傷寅木,不能禦也。

三傳三合爲鬼局,卻生幹上神,轉生幹者,主反凶。如乙酉日巳加酉爲三,三傳巳醜酉,幹上子。

日鬼爲用,卻生末傳爲幹長生者,名鬼脫生格,主先凶後吉。如丙戌日幹上子, 三傳子未寅。

三傳三合爲鬼,而天將作救神,主反凶成吉。如辛巳日午加幹爲用,三傳午寅戌克幹,旦夜天將貴勾常,脫鬼生幹。

天將爲鬼,三傳三合作救,主吉凶俱無。如壬子日未加卯爲用,三傳未亥卯, 旦將勾常貴,天將作鬼,三傳子孫作救,神將不和而戰,戰則吉凶皆散矣。

日鬼爲用,幹上見比肩者,同類當災,本身無禍。

日鬼或作疾病、死喪、官訟、災禍,或作神祗,妖祟爲殃,隨占酌斷。

課象吉,鬼作官星論;課象凶,作鬼論。

刑: 刑者,傷殘之神,自寅至巳,巳逆至申;自醜順至戌,戌順至未;自子逆至 卯,卯順至子,皆曆十位。十爲數之盈,天道惡盈,故刑起焉。寅刑巳,巳刑 申,申刑寅,爲無恩刑。寅本生巳,巳本生申,乃變而爲刑,故曰無恩。

醜刑戌,戌刑未,未刑醜爲無情刑。醜戌未同氣,乃變相刑,故曰無情。子刑卯、卯刑子,爲無禮刑。子卯相生又相刑,故曰無禮。寅申巳亥四孟也,乃亥不入刑;辰戌醜未四季也,乃辰不入刑;子午卯酉四仲也,乃午酉不入刑,此猶小人之倖免耳。然當朋從之際,豈能免乎?故亥辰午酉皆爲自刑也。

刑神爲用入傳,或臨干支,凡占必有傷殘,即或刑爲長生,如庚寅日巳加幹爲用,於生扶之中,亦必有傷殘之處。

刑幹己身災,刑支家口災,刑太歲、月建尊長災。若太歲月建刑干支尤凶。干支上最忌相刑。寅巳申、醜戌未干支逢二神即忌,逢三神更忌。子卯干支逢二神忌;辰亥午酉干支全逢方忌,不全則否。用神刑類神,事必無成。假如占娶妾,辛卯日幹上未,三傳子未子,旦將卯乘後與辛宮六合乃用神,子刑之,必有變也。

沖: 沖者,動神也,散神也。子一陽生,午一陰生,故子午爲陰陽交易之位元元,子午相逢,又值克制,故沖起焉。而子一陽,醜二陽,寅三陽,以至巳爲六陽;午一陰,未二陰,以至亥爲六陰,皆互相沖。

十二神陰陽相配,則爲六合,陽逢陽,陰逢陰,則爲六沖,合不忌克,沖則忌 之。子午、巳亥,水火不投;寅申、卯酉,金木傷夷;辰戌剛暴互加,醜未柔 巽之中各懷秉異。

沖神爲用入傳,或臨干支,凡占必有變更,即或沖神作財,如乙丑日戌加幹爲 用,求財亦無望。

沖幹身動,沖支宅移,沖太歲歲內不安,沖月建月內不安。若太歲、月建沖幹 沖支,尤不吉。

干支上最忌相沖,占人己、交涉事,必無濟,沖則不和也。況干支上相沖,則 干支亦必相沖,上下俱不和,寧有濟乎?

用神沖類神,事必無成。假如占幹貴,己酉日幹上辰,三傳午卯子,旦將子乘 貴人,辰命上見醜,子貴與命上六合,豈非吉征?乃用神午沖之,則機緣散矣。 吉神不宜沖,凶神宜沖,然凶逢旺不可沖,沖則禍到;凶逢衰可沖,沖則禍散。

破: 破者,破敗之神也。亥卯未木,寅午戌火,合而脫其氣,寅被未墓,午遭亥 克,戌受卯傷,俱不願成合,故亥寅互破,卯午互破,未戌互破。巳酉醜局, 乃申子辰水,合而脫其氣,而申被醜墓,子巳相克,辰被酉脫,俱不願成合, 故巳申互破,酉子互破,醜辰互破。

破神爲用入傳,或臨幹,主有更變,凡事不完。凶事可解,吉事無成。亥破寅, 巳破申,破中有合,主破而複成,或成而複破。

**害**: 害者,疑忌之神也。子午對沖,乃醜合子,未合午,故子未互害,午醜互害, 猶之我與彼人爲仇,則與彼相好者我亦忌之也,餘仿此。

害神爲用入傳,或臨干支,疑忌阻隔。凡事官靜而不官動。

干支三傳互害者,占彼此交涉事,尤不吉,以各懷猜忌,必無濟也。

始終:天地間萬物,無一不具始終。以天地言,天一生水,地六成之,成即終也。 以陰陽言,陽主生,陰主死,死即終也。以五行言,金木水火土遞相爲官,相 比則生,相隔則克。十幹、十二支亦如之。生爲始,克爲終也。故明乎始終, 吉凶不外是也。

三傳,始、中、終。初傳爲事之起,中傳爲移易之門,末傳爲歸結之區。始吉 終吉,始終皆吉;始凶終凶,始終皆凶;初吉末凶,終於凶也。初凶末吉,終 於吉也。初傳凶,末傳克之,事可獲濟;末傳吉,初傳克之,凡事無成。

凶之應,萬變紛紛,或吉中有凶,或凶中有吉,或似吉而有大凶,或似凶而有 大吉,凶則視其所救,吉則視其害,凶而有救,不致於禍;吉而有害,不及於 禍。純凶則禍成,純吉則福至。 純雜:甲丙戊庚壬爲純,乙與庚合,丁與第三者合,己與甲合,辛與丙癸,癸與戊合,爲雜。

子卯午酉仲位無寄,爲純。寅申巳亥、辰戌醜未有寄,爲雜。

又春令屬木,三月建辰,木氣猶旺,辰中有餘木;未月有餘火,戌中有餘金, 醜中有餘水,皆爲雜。

數目:水一、火二、木三、金四、土五,此五行本數。甲己子午九,乙庚醜未八, 丙辛寅申七,丁壬卯酉六,戊癸辰戌五,巳亥四,此干支本數。天后、朱雀九, 貴人、太常八,青龍、白虎七,六合、太陰六,勾陳、天空五,螣蛇、元武四, 此天將本數。值時令相氣,以本數論,旺氣加倍,休囚死皆爲衰,衰則減半論。 臨佔先定類神,以類神天地盤上下相乘作數,亦有不視上下而以類神之遁幹、 天將相乘作數者。又有不取相乘,而以類神之遁幹天將相並作數者,要隨機酌 斷,未可拘泥也。至數之多寡是十是百,數之尾零幾分幾厘,皆無定計,亦隨 機酌斷可也。

如占財,七月壬戌日子時午將,巳加壬爲用,巳數四,休氣減半,壬數六,上 下相乘,一百二十兩;遁丁數六,休氣減半,壬數六,上下相乘一百八十兩。 又如丙辰年九月乙卯日卯時辰將,辰加卯爲用,辰數五,系太歲、月將,以極 旺論,加倍作一千兩;乘勾陳,亦爲財,勾數五,與辰相並,作一千五百兩斷。 便干支同類,而分其財,而各爭之,故中分之,不過七百有零,而財支土豈能 得乎?

占道裏遠近,視道路神,或視二馬相乘相並定其數。如四月乙酉日酉將戌時占, 貴人子乘貴人加醜,子天馬,陰見亥對馬,遁丁,則遠來而到速明矣。既見二 馬,即當以二馬相乘,子數九,亥數四,相乘三千六百里,衰氣減半,一千八 百里斷。

占官以官星上下相乘相並定其品,如相乘得四數,則以四品斷,相乘得四十八數,則以從四品斷;若逢三光、三陽、軒蓋、龍德、時泰,若三傳三合作財星官星者,竟按水一、火二、木三、金四、土五斷之,不必上下相乘。至占道裏,仍相乘相並爲准。

射覆以占時爲先鋒,用神爲類神,或以占時相乘相並,或以用神相乘相並,定 其件數,兩數臨占酌斷。

**颜色**:古雲:甲青,乙碧,丙赤,丁紫,戊黃,己綠,庚白,辛栗,壬黑,癸綠。 子黑,寅碧,卯青,巳斑點,午赤,申黑白,酉白,亥淡青,辰未戌醜純黃。 今深研義理,有確有否,分晰敘後: 甲青,丙赤,戊寅,庚白,壬黑,此無異議。乙本青,因與庚合,青中帶白; 丁本赤,因與壬合,赤中帶黑;己本黃,因與甲合,黃中帶青;辛本白,因與 丙合,白中帶赤;癸本黑,因與戊合,黑中帶黃。

子色黑,卯青,午赤,酉白,此無異議。寅本青,因火生寅,青中雜赤色;已 本赤,因金生已,赤中雜白;申本白,因水土生申,白中雜黃黑;亥本黑,因 木生亥,黑中雜青;辰未戌醜本黃,因水墓於辰,辰中有死水,故雜黑;木墓 於未,未中有死木,故雜青;火墓於戌,戌中有死火,故雜赤;金墓於醜,醜 中有死金,故雜白。

占人服色, 幹爲外, 支爲內, 天盤爲上身, 地盤爲下身。如壬寅加申爲用, 壬 爲外, 外穿黑色衣, 寅爲內, 內穿青赤色衣, 申爲下身, 穿白黑黃色也。

射覆占物之色,亦如之。如午加酉爲用,應是上赤下白之物,或止就在盤干支 斷,不必涉地盤亦可,要隨機酌量。

新舊:用起旺相爲新,休囚爲舊,長生爲新,墓神爲舊,孟神爲新,仲神爲半新, 季神爲舊。剛日用起長生爲新,墓神爲舊。陰日視日德,日德之長生爲新,日 德之墓爲舊。如用神新,陰神舊,或用神舊陰神新,皆主新舊參半。

舊臨新爲用,主舊事複起;新臨舊爲用,主舊事中新事又起。

占物新神爲用,爲新物;舊神爲用,爲舊物,爲已死物。

占六畜旺相,無刑爲畜養生物,休囚死墓或逢刑爲已殺之物。

親疏:幹與支,己與人也。干支上下互爲六合、三合,或相生者爲親,不合不相生 者爲疏。干支各成三合局者爲尤疏,並主各不相顧。

用神、類神與幹三合、六合,或相生者,爲親;不合、不相生者不疏。用神、 類神系日德爲親,又爲舊交。

用神、類神與干支同氣爲本家人。如甲日見寅卯,子日見亥。

用神、類神與干支陵泊爲郭裏人、沂處人。如丙日見辰午,午日見巳未是也。

遠近:幹與相相並者爲最近,隔一二位爲遠,三四位者更遠,至七位則極遠矣。

用神、類神臨幹爲近,隔一二三四位者漸遠,七位者極遠,逾七位則與支反近矣。

用神、類神臨幹爲近,臨幹陰次之,臨支爲遠,臨支陰更遠。

以干支用神對待言,幹上爲近,用神爲遠;以三傳言,初近中遠末最遠,並爲 最高,因三傳相因,皆是上神,愈傳而愈高也。

**聚寡**:幹在空鄉,爲孤立之象,而無相助之人。如庚辰日幹在空鄉是也。若辰加幹, 主孤立之際有相契之人來扶,辰爲日三合生幹也。若午加幹,主孤立之際水遭 劫難,午爲日鬼克幹也。 干支三傳作三合局者,以眾言。

三傳三神同氣,如辰未戌之類;兩神同氣,如卯寅之類,亦以眾言。比肩加幹 爲兄弟朋友之眾,如乙日幹上卯,幹陰寅之類。

返吟、連茹,爲牽連之眾。

河魁者,部領之權,爲用亦以眾言。如乘勾陳,主凶徒集眾爲妖。

遲速:干支在貴人前凡占皆速,在貴人後皆遲。

用神旺相速,旺仲尤速,旺孟次之,季神較遲,休囚死遲。

## 已往未來:

用神臨幹前爲已往,臨幹後爲未來,臨幹爲當時事,如甲日辰加卯爲用爲已往, 戌加子爲用爲未來。

用起休囚死爲已往,相氣爲未來,旺氣爲當時事。

占災患視天罡, 罡臨幹前爲已往, 幹後爲未來, 臨幹爲當時事, 只在朝夕間也。 如罡離幹四位, 無災。

## 大六千說約卷下:

## 類神說:

壬占吉凶,雖見於課傳,尙須以類神覆定。蓋按類神視之,吉凶兩歧者可歸於一是,而似吉而凶,似凶而吉者,亦不致混淆。如不視類神,則吉凶茫茫,何所取 准耶?

## 人類神

父母: 蔭爻, 長生, 貴人父, 天後母。

夫:官爻,日德,陰乾,貴人。

妻: 財爻, 陽神, 神後, 天后。

妾:財爻,陰神,從魁,太陰。

子孫:子孫爻,登明,太沖,六合。

兄弟:比肩爻,六合。

姊妹:比肩爻,太陰。

奴:河魁,天空。

婢:從魁,太陰。

朋儕:比肩爻 太乙 六合。

## 又人類神:

子:舅姑加日辰,妻,中子,子媳。

醜:父母,尊長,夫。

寅:家長,夫,少子,婿。

卯:兄弟加乙未亥,長子。

辰:

巳:兄弟,長女。

午:中女。

未:繼父加亥,繼母加酉,舅姑加干支,姊妹,姑嫂,甥。

酉:少女。

戌:

亥:父,夫,幼子子加乘合。

前條系案日幹言,又有不案日幹者,或取八卦,或推星宿,另列此條十二神門內 所列人類甚多,獨無親屬,親屬俱敘于後。

## 事類神:

科場會場:勝光,朱雀,幕貴。

武場:傳送外場,太乙外場,日馬外場,朱雀內場,貴人內場。

捐納:財爻,官爻,青龍文,太常武。

仕宦:父爻,官爻,青龍文,太常武。

貿易:父爻,財爻,六合。

求財:財爻,青龍。

房屋:長生,父爻,勝光,朱雀。

田地:大吉田,小吉地,貴人,太常。

山蕩:天罡山,登明蕩,勾陳,元武。

婚姻: 財爻男占, 神後男占, 天后, 官爻女占, 貴人女占。

男家:占問奩儀,視青龍;女家占問聘禮,視太常。兩家占婚期,則視六合青龍。婚姻首重媒妁,《六壬大全》于陽幹無取媒妁之說,陰乾雲乙欲嫁庚,丙作媒人; 丁欲嫁壬,戊作媒人;己欲嫁甲,庚作媒人;辛欲嫁丙,壬作媒人;癸欲嫁戊, 甲作媒人。不著義理,細核之,皆陰乾所生陽幹,受克之神,意取克制也,然取 克不如取合,應以合住官星財爻者爲媒。如男家占丙丁日,申爲妻,則以己爲媒 人,巳合申也。女愛占,庚辛日巳午爲夫,則申未爲媒人。或取三合亦可,如申 爲妻,子辰爲媒;巳爲夫,酉醜爲媒是也。無時則專視六合爲媒妁。 幹貴:父爻,長生,日德 貴人。

音信、行人:傳送,二馬,丁神,朱雀,白虎。

航海:功曹舶,神後海,青龍,天后。

訟獄:官鬼,朱雀,勾陳。

災病:日鬼,白虎。

晴旱:勝光,太乙,朱雀,螣蛇。

雨水:神後,登明,天后,元武。

風:功曹,白虎。

霜雪:從魁,登明,太陰,元武。

以上人類、事類,舉其大略,人事紛繁,不能備列,隨占酌取一神一將以爲類神可也。

凡人事類神爲用入傳,不特課象明晰,而且應期緊速。類神作用神者,課極准而 應極速;見於中末傳者次之,然亦必應者。如占求財,以財爲類神,占薦舉以長 生、印爻爲類神,適得日財、長生、印爻爲用,或作中末傳是也。

如人事類神不入三傳而臨於幹上、年命上者,爲親、爲近、爲易,不久即到。占吉事可喜,占凶事則深忌也。不臨幹上、年命上者,爲疏、爲遠、爲難,遙遙莫必,占喜事深忌,占凶事卻可喜也。不臨幹上、年命上,而與幹上年命上相生相合者,吉事尚屬可望,凶事則和而解矣。生則有分別,鬼生幹上、年命上無妨,幹上、年命上生鬼,深以爲忌也。若與幹上、年命上克沖刑破害者,占吉事必無成,占凶事幹上年命上制鬼者吉,反爲鬼制者凶。

類神入占,須視變化。如占求財,戊戌日幹上申,三傳亥寅巳,雖日財爲用,但中傳日鬼脫之合之,此財豈能到手?占謁貴托薦,丙申日幹上申,三傳申亥寅,亥爲貴人而作絕,似乎無望,然生出末傳寅木生幹。占謀望,甲辰日幹上午,三傳申子辰,申爲日鬼傷幹作絕,卻與子辰合局生幹,皆主先受難苦,後乃獲濟。人事類神有兩三位者,視爲用入傳之神,餘不必視。如俱入傳、俱不入傳,或俱在四課、年命上、俱不在四課年命上,則置兼神而視天將。假如占妻,財爻神後、天后皆爲類神,若俱入占,則專取天后爲斷;若俱不入占,則於天盤內專取天后爲斷,財爻神後俱不必視也。占婚姻,官爻、貴人、財爻、天后皆爲類神,若俱入占,則專取貴人、天后爲斷,俱不入傳,則於天盤內專取貴人、天后爲斷;天后與男年命上六合,貴人與女年命上六合者,其婚可成。又如占出行,日馬、天馬、寅申、辰戌、旬丁、白虎皆爲類神,如俱入占,卻不可專視白虎,宜取先見者爲斷,二馬爲用即視二馬,寅申辰戌爲用即視寅申辰戌,旬丁、白虎仿此,無爲用者取入傳入課爲斷;若俱不入占,則於罄內視二馬、寅申、辰戌、旬丁、白

虎所臨,臨年命者有行動,不臨者未必能行。占災晦、疾病,日鬼、白虎俱入占,必有重重災禍,未可專視白虎;或日鬼入占而白虎不入,則專視日鬼,不必再於盤內尋白虎。若白虎入而日鬼不入,則專視白虎,不必再於盤內尋日鬼。若俱不入,則於盤內視日鬼、白虎所臨,臨年命者有災病,不臨者災已過,病即痊矣。此皆指事而占分別去取之法,若泛占則不然,如占家宅,兩財俱見,安知非有妻又有妾耶?兩子孫俱見,則有子複有女也。官占流年,官鬼俱見,主重重升遷。常占流年,兩財俱見,主重重發財,皆不可置神而視將也。

人事類神値旬空者,亦置神而視天將,如占雇舟,卯、寅、六合、青龍俱爲舟, 甲辰旬寅卯皆空,豈十日凡占皆無舟可雇乎?宜置寅、卯而視六合、青龍也。

人事類神原可一視兩視、三四五六視者,再以所乘天將參之,則爲類愈廣,其應無窮。如戊寅日伏吟,巳爲用,巳爲日幹一也,爲祿二也,爲德三也,爲印綬作長上看四也,夜乘雀生幹作薦舉看五也,雀又作文書信音看六也。如己醜日,子加醜爲用,子爲婦女,一也;加於合位,非女而婦矣,二也;與幹作害,與支作合,婦有異心矣,三也;旦將乘貴人,爲貴家婦,四也;有爲受過,封贈之命婦,五也;遭上下夾克,婦有災或病,六也;子又爲財,財遭貴人夾克,主與貴人爭財,致生嫌隙,七也;財遭夾克,亦主財不由己而花費,八也。若再以類神之遁幹生克、類神之陰見神將以及六旬之空亡、四時之衰旺參之,奚啻紛紛萬變,然占者未可漫無主宰,針對所占,審擇其至明至確者,酌取一類爲斷,庶不離宗。爲嫡屬占,其類神不按日幹看,須先定六親,如父占子病,癸醜年十月甲子日亥時卯將,三傳辰申子,幹上午爲子孫,三傳會局克之,是即子之鬼也。又如父母爲女占婚,丙辰年四月戊戌日巳時申將,三傳亥寅巳,幹上申爲子孫,末傳巳克之,即是女之夫星。若爲疏遠親族朋儕占,不以此論,仍按日幹看可也。

## 人身類神:

甲膽、乙肝、丙小腸、丁心、戊胃、己脾、庚大腸、辛膀胱、溺癸腎、精子、膀 胱、耳、腰、液、溺。

醜脾、肌、肉、腹。

寅膽、筋、脈、發毛、風門穴。

卯肝、胸、目、手、爪、筋、血。

辰項、背、肩、皮、膚。

巳心胞絡、三焦、面齒、咽喉。

午心、小腸、目、舌、神氣。

未胃、腹、口、唇、齒。

申肺、大腸、筋、骨、經絡、血、臀。

酉口鼻、皮毛、血、聲。

戌命門、胸、脅、臂、腿、膝、足。

亥腎、頭、陰囊、髓、精。

此爲占病而設,但看白虎克何干支,刑何干支,即主何經受病。如甲申日申爲日鬼加甲,主膽經受病,乙日白虎乘醜加戌刑戌,主腿足病也。虎鬼遙克幹上、年命上神者,亦如是推之。

## 農功類神:

稻、黑登、茨、菱茨,水中物:神後、登明、天后、元武。

果木、樹木:功曹、青龍。

穀、禾、菜蔬、瓜、蒜、柔弱物:太沖 六合。

黍、稷、紅豆:太乙、勝光、螣蛇、朱雀。

大麥:傳送、白虎。

小麥:從魁、太陰。

麻、大登、黄豆 大吉、小吉、天罡、河魁: 貴人、太常、勾陳、天空。

棉花:小吉、太常。

太歲上神生何類,或何類旺相乘吉將,皆主有收。太歲上神克何類神,或何類神衰廢乘凶將,皆主無收。類神臨宮上下相生者吉,上下克戰者無收。空亡亦無收。幹爲農人,支爲田禾;幹衰農怠,支衰田荒。

#### 蠶桑類神:

頭蠶:勝光,朱雀。

二蠶:太乙,螣蛇。

蠶食而不飲,屬火,午巳皆爲蠶,午爲馬蠶,爲馬頭狼所化形,巳形屈曲肖之,故皆爲蠶。

桑:功曹,青龍。

桑爲箕星之精,寅中有箕,又爲午巳長生,故爲桑。

幹上三傳生已午者吉,克沖者不利。已午忌乘水將,見水則蠶死。午已加酉戌醜 亥子者不利。午已上見酉戌亥子醜者亦不利,酉主僵,戌主黃,亥子主死,又主 鼠傷,醜主眠化。午已上見風煞、白虎,亦主僵。

蠶姑行年上神與午巳相生合者吉,沖克者凶,宜易人。

又說已爲筐,辰爲箔,寅爲繭,卯蠶絲,申爲棉,俱官乘吉將方吉。

#### 怪異類神:

神後:鼠、蝠、燕、珠玉、圖書、缸甕、瓶、盤、水中物。

大吉: 牛、龜、鱉、井泉、貴重物、土物。

功曹:虎、豹、貓、狸、大樹、樑柱、機杼、棺槨、木器。

太沖:兔、狐、叢樹、竹園、笙簧、鼓笛、棺槨、竹木器。

天罡:龍、魚、鱗介、碾碓、缸盆、甲胄、墳墓、頑惡、堅硬物。

太乙:蛇、蟲、釜甑、窯器、磚瓦、弓弩、曲物。

膀光: 馬、雉、雀、圖畫、上尖下大物。

小吉:羊、盆、井泉、墳墓、作足物、土物。

傳送:猿猴、碓磨、屍、棺、刀斧、軍器。

從魁:雞、鳥、珍寶、鏡、刀、皮革、金石。

河魁:犬、豺、狼、碓磨、瓦石、鐸鈴、軍器、墳墓、虚、臭、惡物。

登明:豬、魚、圖畫、燈檯、管鑰、圓環、葫蘆、不淨物。

貴人: 土金之精、尊貴之魅、或是泥塑神像。

螣蛇:火金之妖、淫賤之魅、盤旋屈曲之物。

朱雀: 燒灼之餘、能跳之物。

六合: 竹木之器、可合之物、聯串之具。

**勾陳**: 十水之精、頑惡之魅、羅網、勾連破損等物。

**青龍**:木火之妖、高貴之魅、財寶、獸、棺槨、等物。

表空:土火之精、臭惡之魅、中空有聲物。

白虎:金水之妖、殘忍之魅、刀劍獸頭等物。

太常:土木之精、宴喜之魅、飲食所需之物。

元武: 水木之妖、淫之魅、一目物、水中物。

太陰:珍重之器暗昧之物。

天后:婦女之需 柔細之物 誨淫物 水中物。

占怪異,家宅居多。宅中驟現怪異,或頻見者,宜占之。占法先視螣蛇,螣蛇主怪異也。蛇臨干支,或爲用,或入傳者,有妖孽;不入占,或入占而空亡者,則非也。後視神後所臨之地盤,以推何物爲妖。如神後臨太沖,以類推之,狐狸等妖也。又視天盤乘將,以推妖之情狀。如太沖乘貴,此妖已得土金之精,體格尊重矣。太沖乘天后,此妖將好淫,能化婦女惑人。又推螣蛇及爲妖之神克干支者,有禍;不克者,不爲禍福。若生干支者,反凶成吉;克干支者,看干支上神將及三傳神將有克制否,有則可以驅除,無則不能驅也。驅除之法,即視克制之神將,

臨占細推可也。此皆以類神推,課體亦須參看,如課得三光、三陽等吉象,雖克 干支爲禍,亦輕;若得鬼墓、魄化等凶象,雖不克干支亦必有殃。

## 又怪異類神:

白鼠、大鼠、異聲、神後、天后、怪鳥、入戶、鳴屋。

異蛇,巨蛇,當路,太乙,螣蛇,勝光,朱雀。

非時雞鳴:牝雞鳴,從魁,太陰。

犬登屋:河魁,天空。

暴風起庭,旋風入戶:功曹,白虎。

虹霓乘屋:太乙,螣蛇。

燈花異常:勝光,朱雀。

怪夢紛紜:太乙,螣蛇。

此等怪異類,不必如前法推測,只執定類神及類神之陰神,看與干支生克如何,

克則有禍,否則無禍,生則獲福。並視神將及課體,以參吉凶。

雷電異常:太沖,六合。

風霾異常:功曹,白虎。

大淫雨異常:神後、登明、天后、元武。

此等關係在一方,不專在我家,占法以幹爲己,以支爲他,幹爲近,支爲遠,幹爲人,支爲物爲產業,視類神生克干支以斷吉凶,並以課體吉凶參論之。

天象變異:登明,元武。

日象變異:太沖,六合。

月象變異:從魁,太陰。

星象變異:天罡,勾陳。

地震、地陷、地隆起:傳送,白虎。

山崩、山陷:天罡,勾陳。

川竭、川流:神後,天后。

海泛、海立:天罡, 勾陳。

此等關係甚大,庶民不宜占,大位可占,占法幹爲君、爲官、爲人,支爲臣、爲民、爲物。視類神生克干支以斷之,更以課體吉凶參之。

此等必非吉征,雖生干支不過凶禍稍輕,若克干支,禍不可當。

## 射覆類神:

十二神、十二將,門內一切器皿、昆蟲、瑣碎之物,羅列甚多,此原爲射覆而設,應即以此爲類神。且射覆千變萬化,不可端倪較之。怪異更難推測,要在臨占酌斷,豈能預定類神?射覆之法,諸術紛紜,幾如亂絲,又有據言此法出自東方朔,上法出自邵堯夫,尤爲虛誕,餘皆無取;而射覆乃眼前之事,自應只視正時、用神、乘將及遁幹,然盤而已,歸於至簡于易,庶幾推測可准。

以正時爲先鋒,用神爲本體,乘將變化,遁幹地盤參看而已。如五月丙戌日未將亥時,酉加醜爲用,乘太陰,亥爲水,醜爲潭,水潭中物也。酉與太陰皆金,上下俱堅,必系上下有甲之物。酉逢死令,又作死神,物小而死矣。開盒視之,小死龜也。此餘所射,聊舉其一,以例其餘。

## 應期:

百事皆詳克應,而克應實未易言,今就古人之成言,參以區區之閱歷,漫序數條 於後:

太歲爲一年之宰,月建持一月之權,太歲爲用應在一年之內,月建爲用應在一月之內。如己未年占得己未爲用,丙寅月占得丙寅爲用是也。節氣爲用,應在半月之內,如甲子日立春正月節,己卯日雨水正月中氣,占得甲子己卯爲用是也。旬首爲用,應在本旬之內。如甲子旬占得甲子爲用是也。候首爲用,應在五日之內,候首一候之首神也,五日爲一候,一節一氣各三候,一月六候,一年七十二候,即月令也。推算之法,以一節之第一日爲一候,第六日爲第二候,十一日爲三候之類,一節一氣間有宿一日盈一日者,總依節氣爲始終。閏月節前歸上月算,節後歸下月算,本日幹爲用,應在本日,支辰爲用,應在旬內,正時爲用,應在當時。

有取用神臨宮爲應期者,如甲子日寅加未爲用,應在未年月日;乙丑日寅加酉爲 用,應在酉年月日。

有視用神逢生逢合逢沖逢絕逢墓者,如甲子日甲子加醜爲用,本旬壬申日干支皆受生,應在壬申日,丙寅日戊辰加寅爲用,本旬癸酉日干支皆合,應在癸酉日;乙未日乙巳加子爲用,次旬辛亥日干支受克逢絕,應在辛亥日。亦有視幹不視支,止視支不視幹者。如戊辰爲用,逢癸逢酉便爲合者,不必癸酉日。乙巳爲用,逢辛逢亥便爲克絕,不必辛亥日。又加用神申酉,應期在醜,醜爲金之墓也。總之用神衰廢者應期取生,旺相者取合取絕,旺而又值生者,兼其太旺,故必取墓也。干支各乘三合,又交互六合者,專取用神爲應期。蓋重重作合,合而不動,而用爲事始,則用實爲動機也。如占機緣,壬子年十二月乙丑日巳時醜將,三傳巳醜酉,巳值衰訟,應期在次年巳月日。

干支各乘三合互相沖克者,幹二課爲用,仍視用神,支二課爲用則不視用神,專取幹上神爲應期。蓋干支既不和,則舍彼而視此也。如占幹貴,庚申年正月丁巳日申時,子將三傳酉醜已,干支上互沖互克,支二課爲用,三傳毫無益處,而幹上亥卯會局生幹,亥爲德合貴人臨未,其期在本年未月日。

三傳三合者,取三合土神爲應期,如戊午日寅加戌爲用,三傳寅午戌應在戌月日。 三傳缺一神,以缺神値月日或缺神臨宮月日爲應期,逢日辰正神偶足之,以足神 値月日或足神臨宮月日爲應期。

三合間一神,以間神受克受沖之日爲應期,而沖之之神須出現方驗,出現者,在幹上年命上也。

有視末傳者,占吉事視末傳之合神,合神臨何宮,即主何月日成就。占凶事,神 末傳之沖神,沖神臨何宮,即主何月日解散。

古人于應期每視用神,不視末傳,末傳偶一視之而已。余深思其旨,用爲事之始, 末爲事之終,而凡占皆屬未來,則應期實爲事之始,自宜視用不宜視末也。惟吉 事已動,凶事已萌之際占之,應期宜視末傳耳。

有視生日克日者,占吉事生日之神臨何宮,即主何日喜至;占凶事克日之神臨何宮,即主何日禍發。

有以合住類神爲應期者,如占謁貴,庚午日子加辰爲用,與醜貴六合,主子醜日相見。又如丙寅日辰加卯爲用,與酉貴六合,酉臨申,主申日相見,干支上作合者即視干支上。如占行人,丙午日幹上午,與幹上未六合,未臨午的,於戊午日到。乙巳日幹上午,與支上未六合,未臨巳的,於後甲辰旬中乙巳日到。

有以克制類神爲應期者,如占病,乙未日巳加子爲用,克制幹上酉鬼,主巳月日 痊。甲戌日午加申爲用,克制支上申鬼,主午月日痊。

有以類神逢墓逢絕爲應期者,如占子病,甲子日辰加子爲用,三傳辰申子,並力克幹上午火,子孫勢在必死,午墓戍絕亥,當死於甲戌日亥時。

以上克應,諸說絕繁,而克應之方尚未盡也。千變萬化,不可指數,有出於思議之表者,應後觀之,歷歷不爽,當其先朕兆莫明,端倪未露,雖深於壬術者,亦不能盡知,寧能——筆之於書乎?學者博觀古來征驗之課,默參消息可也。

欲克應期,須先審幹支用神、類神之衰旺,旺相應期速,衰與廢須俟旺始應。若結局不緊者,吉事無成,凶事不發,竟無應期,更須詳視親疏遠近、已往者否,至用神、類神値旬空者,旺相而結局緊,換旬填實即應,衰廢而結局緊,徐俟逢 旺填實始應。若神陷衰廢,局又散漫者,必無應期。

又課象散漫者,事在未定也。未定之事,不能克應期。課體蒙昧者,事本渺茫也, 渺茫之事,不能克應期。 凡占莫不克應,而應者十不得一,此非壬數之不靈,特課本無應,而占者必欲克 應耳。余今分析著明,學者熟複靜揣,于有應者爲斷,期於無應者質直方之,慎 勿強斷應期,庶幾言不妄發,發必有征矣。

## 大六壬說約卷末・雜說:

擬易:六壬與《易》無殊,《易》以陰陽消長明進退存亡之道,六壬以日幹爲本, 生克爲端,生即陽,克即陰,生即長,克即消也。幹上吉,支上凶,三傳凶者 宜靜,宜守。幹上凶,支上吉,三傳吉者,宜動宜行,此即進退存亡之道也。 故深于易者,見六壬而問。然深於六壬者,即壬亦可見易也。

提要: 壬數吉凶, 視十二神變化, 視十二將旁推, 視諸星殺, 乃時人反忽略神將, 漫推星煞, 捨本逐末, 百無一驗。予無取焉。

或問: "星殺可不用乎?"曰: "大星煞有驗應視,小星煞皆無驗,何必推看。 余於星煞門,只列大星煞,良有以也。"

道幹: 壬數倚伏視遁幹。倚伏者,暗中禍福也。然只視旬遁之幹,不應推五子元遁幹,蓋用五子元遁系由日幹後推,則日變爲時也,乃時人尚五子元遁,並有己用旬幹,又用五子元遁,時上再起五子元遁,名爲時遁者,於是一神上下排列三幹,自謂推究至隱,實在毫無驗處,餘亦不取。

貴人: 貴人統禦十一將,爲至尊之神,然是臣象,非君象也。官占以上臺看,士占以先達看,常人占以伊之尊長看,不必泥定官貴。若疾病,作神祗、灶神、家堂看,不可誤作官貴看。

同曰貴人,有生、克、脫及爲財爲比之別,生幹惟乙之於子,庚之於未而已經; 庚之於醜,系墓神,不生幹者。乙之于申,丙丁之于亥,辛之於午,克也。己 之于申,癸之於卯,脫也。甲之於醜未,丙丁之於酉,己之于子,辛之於寅, 壬癸之於巳,財也。戊之於未醜,比也。生幹吉,克幹凶。克幹作日德者,凶 中有吉。

長生:長生爲福佑之神,凡事皆須入占,若不入占,或入占而值空亡衰廢者,百事 無成,即或成就,亦不能久安。

同曰長生,有生克脫及爲財之別,甲丙壬之于亥寅申,生也;戊庚之於寅巳, 克也;乙己辛癸之於午酉子卯,脫也;丁之於酉,財也。生幹吉,克幹須推課 象,吉作長生論,凶則鬼賊論。

日德:日德爲福佑之神,凡事宜入占,若不入占,或入占而空亡衰廢者,不吉。 同曰日德,有生克及爲財爲比之別,戊之於巳,生也;乙丁己辛之于申亥寅巳, 克也;甲丙庚壬之于寅巳申亥,比也。生幹吉,克幹雖爲不順,然可轉禍爲福, 凶中有吉。原遺"癸之於巳,財也"一句。

值將:每日有執事之天將,即甲日青龍,乙日六合,丙日朱雀,丁日螣蛇,戊日勾陳,己日太常,庚日白虎,辛日太陰,壬日天后,癸日元武是也。貴人至尊, 天空虛位,皆不值日。

德將:每日有作德之天將,即日德也。甲己日青龍,乙庚日白虎,丙辛日螣蛇,丁 壬日元武,戊癸日螣蛇,螣武虎雖爲凶將,然作德神,凶中有吉。

太歲:太歲至尊之神,次之月建,次之旬首,次之日辰。

太陽:太陽至尊之神,次之太陰即月宿,次之鬥罡。

太歲、太陽俱有君象,亦有不以君論者,如微員、常人占得太歲、太陽,彼與 君懸絕,豈有來克之理?微員作上臺看,常人作伊之尊長看。

歲沖:歲沖爲宰輔,此前人說也,其意取常對君上之故,然宰輔與君一德一心,豈 有相沖者乎?兵占以太歲前後二神爲宰輔,如午年取巳未爲宰輔,說極有理, 由是推之,則太歲之五合爲國戚,六合、三合爲親信大臣,義亦確也。

占要:誠占必准,不誠則否;誠者,心一而已,焚香虔禱,心固一矣。倉猝惶急而 占,心亦必一,故此占皆准。若懈怠遊戲而占,百無一準。爲人占事,必取課 金,非爲貪財,良因不取課金則人隨便來占,不免懈怠,限以課金,則世人惜 財,非不得已,則不占;不得已則心誠,誠則准矣。

一事只占,再占則瀆而不驗矣。設占後未見應驗,或事中又生變化者,一不必 再占,即以前課盡心推求,無不昭然若揭。

常事原只一占,若遇疾病危急,災難逼迫之際,雖疊次占之,亦必皆准,於此 見神明仁慈,憐其慎惻之誠,故略其再三之瀆也。然亦必所占順理,非理之事, 神豈來告?

正時:所占之時爲正時,正時與所占之事針對者必准,不對者未必准。或幹上,或 用神與所占之事針對者必准,不對者必不准。課體顯明者必准,茫昧者不准。 針對顯明者,神到來告;茫昧者,神不到也。亦有不用占時,而以月將加所見 所聞之時布課者,古人往往用之,此即倉猝欲占,心亦必一,所占亦准。如戊 寅日卯時聞信,月將子,即以子加卯布課是也。

生克:用取克而吉視生,此六壬之神機妙用也。古人雲: "無克不成事",餘雲 "無 生不成名"。 生幹吉,克幹凶,此壬之大綱。蓋以幹爲本身,而幹只一干,神將各有十二, 再加之以遁幹,彼眾我寡之象,此猶人以身入世,人與事紛紛萬變,非逢扶助, 安能有濟?若系殘傷,豈能成立?

合沖:合則視沖,沖則視合,此六壬之大目。蓋合則不動,故須視沖;沖則將散, 故須視合。然沖神合神必須出現,若不出現而以月日沖合推取,百無一驗。

衰旺:生克合沖,皆須以衰旺揆之。此亦大目也。幹衰宜生,相亦宜生,旺則不必生,生之如錦上添花,于我何益?幹衰忌克,旺則不忌克,克之堅石受磨,于我何損?類神亦宜作如是觀。常占以生幹爲福星,福星衰宜逢生,相亦宜生, 旺則不宜生,生之則彼更榮顯,豈能佑我?官占以克幹爲官星,官星衰宜生, 相亦宜生,旺不宜生,生之則我不能當其克,應作災禍看。

合神衰者不能成合, 旺相者方能成合; 沖神衰者不能衝動, 旺相者方能衝動。

動靜:生合克沖,更須以動靜揆之,此亦大目也。動者,類神爲用;靜者,類神而不爲用也。神吉,動靜皆宜生不宜克,生則吉增,克則吉減。神凶,動靜皆宜克不宜生,克則凶消,生則兇狠。神吉,動靜皆不宜合,合則伏而不發;神凶,動靜綿宜合,合則禍可消弭矣。神吉,動不宜沖,靜宜沖。神凶,動宜沖,靜不宜沖。

用神:斷事須憑用神神將,此固不易之經,然課象千變萬化,未可拘泥。有取幹上 斷者,有取支上斷者,有取正時斷者,有取年命斷者,要在臨時酌取,未例執 定成法。

昴星、別責、八專、井欄等課,俱不由四課爲用,如用神不空者,自應扼定用神爲斷。若値空亡,則無可進取,舍卻用神專取干支或年命上以斷吉凶。

三六合吉凶全在用神,蓋四課合而不動,而用神爲動機,同是吉凶之旨在是。若干支各作三合互沖互克者,兩局各不相通,其中常有趨吉避凶之方,未可全憑用神。如予占幕館,庚申正月丁巳日申時子將,幹上亥貴會作木局,支上酉夜貴會作金局,互克互沖,明明兩局矣。酉爲用,此必先見,但酉值四廢,遭夾克,且作財局克傷生氣,無論不能成,成亦不相宜也。亥加幹而不爲用,必後見,亥作德合,又會作旺氣生幹,就之不特聲譽漸隆,更可平安無事,似此課象,豈可執定用神爲斷?

旺相神爲用生幹者,有大勢力之人出而扶佑;克幹者,有大勢力之人出而爲難。 轉煞爲用,事將轉吉,吉不能保,凶亦將消。轉煞,春卯夏午秋酉冬子,乃四 季之旺神,取物極則返之意。 四廢:四廢爲用,百事無成,如課象吉者,須俟廢神當令,如得有濟。春占酉爲廢, 須俟八月;夏占子爲廢,須俟十一月;秋占卯爲廢,須俟二月;冬占午爲廢, 俟次年五月。

四廢之陰神生之者,不以四廢論。酉陰見辰,子陰見申,卯陰見亥,午陰見寅是也。此猶官員罷職閒居,逢上游舉薦,即便起複;常人貧困,得契友幫扶,即忻忻向榮也。若夫戌與酉害,醜墓酉,俱不生酉者;酉破子,不生子者;子刑卯爲生卯者;卯破午不生午者,故惟辰之于酉,申之於子,亥之於卯,寅之於午,然後可以爲生也。

四廢作月合、月將,不以四廢論,此惟卯酉二神有之。酉於三月上半月爲月合,下半月爲月將;卯於九月上半月爲月合,下半月爲月將。

四廢爲用,須視地盤,如臨旺相之上者,舊事從新之兆。如春占,丁巳日,酉加寅爲用,或酉加巳爲用,廢神臨旺相也。若廢神臨衰敗之上,則真廢矣。如春占,庚午日,酉加午爲用,廢神臨敗也;丙戌日,酉加醜爲用,廢神臨衰、臨墓也。

四廢爲用,困厄之人得之,有已廢複起之兆。富貴人得之,從此衰替。

四墓:四墓覆四生爲用,古人皆雲廢而複起,有其說,未詳其義。余反復思之,長生本是生氣,乃被墓神覆沒,故必廢也。然惡其人,則擯之足矣,乃欲滅其生氣,使之就死,得無過當?物極則反,故又複起。且天地生生之理,豈容滅絕? 試看四墓覆四生之課,必有一二墓神空亡,而天盤長生仍加本行之仲神上,其未人之意深矣。

四墓覆四生,未可漫雲複起,須視傳內有生幹之神,始的。如辛卯日,幹上午,三傳未卯亥,未生幹是也。課幸逢初傳之生,得以起複,乃三傳化爲財局克盡生氣,必廢起旋廢,且幹有有鬼,乃三傳財局,反生之,恐貪財而禍作耳。

四墓覆四生,須未加亥,戌加寅,醜加巳,辰加申方的。

古用四長生,故陰乾無別說;今用八長生,則乙日戌加午,丁己日醜加酉,辛日辰加子,癸日未加卯,亦四墓覆四生也。

廢而複起,不僅四墓複生,凡幹值衰令而逢生扶,三傳吉貴,亦主因薦複用。

四絕:四絕體,古人皆雲凶兆,今細推之,吉凶不一。六壬日三傳午醜申,遞生到幹,最吉;丙寅、丙戌、丙午三日三傳子未寅,遞克到幹,最凶;甲戌日子未寅,甲午、甲寅日酉辰亥,丁醜日卯戌巳,己醜日卯戌巳,己亥日午醜申,或初末生幹,亦非全凶。

四絕體宜看遁幹生克何如。如戊寅日子臨巳爲用,子遁丙生幹,凶中有吉;丙午日子臨巳爲用,子遁壬克幹,凶而又凶矣。

待時:三傳局作相氣者,爲待時之象,又爲進旺格。如春三月三傳火局,夏土局, 六月金局,秋水局,冬木局是也。然須分別生克,生幹者日進日旺,大吉;若 克幹者,日進日旺,災禍日深矣。

幹値相氣,亦爲待時之象。如春月丙丁,夏月戊己,六月庚辛,秋月壬癸,冬月甲乙是也。若春戊己,夏庚辛,不及壬癸,秋甲乙,冬丙丁,直當以死氣論, 豈能待時也?然逢生扶,或課象大吉,亦有俟至逢旺獲者。

- 紛紜:課象紛紜,吉凶混雜者,須知去取之法,只俟一神一將以爲斷也。然實難事, 非深於壬數者,不能決也。
- 淺深:凡課象淺深不一,有義理無窮,愈推愈出者;有義理本淺,只須看一處,不 必深求者;深而淺看,無當也;淺而深看,亦無當也。
- 困厄:極困厄之時,不宜得大吉之占,只宜中平,其中有一端好處,即爲轉運之極。如餘占幕館,甲寅年四月初一丁巳日申時酉將,三傳申酉戌,中傳移易之門逢月將爲長生,月將有權,長生無替,豈非機緣欲到之象?果於八月得館。極困之時忽得富貴、榮華等大吉課,極散漫之事忽得三合、六合、交車合等摶結之課,勿遽生喜心,須于吉處尋出凶來,合中尋出沖來,推看真象何如。如果課象純吉,其應驗亦必甚遲,蓋自古少有突如其來之富貴,亦無一旦驟合之事也。

逢此等課象,宜令本人自忖,果有此才德堪以負荷否,果有此階梯堪以登進否, 有則自然通達,無則恐是災晦,莫便作吉斷。

- 數事:一課占數事者,古人原有此法,舍卻課傳,就盤內類神推看而已。如一課既 問求財,又問娶妾,又問疾病,則於盤內看財爻不空亡,與命上生合者,求財 必得,否則無望;太陰乘神不空亡,與命上生合者,娶妾必得,否則無成;白 虎乘神旺相者,病重;虎陰有制無妨,無制者凶。
- 數人:一課數人同占者,古亦有此法,亦舍課傳就盤內各本命推看。如舉子數人同 占一課,問何人中,於盤內看各本命,得朱雀乘神生合本命,或兩貴拱夾其命, 或貴人加命,或德祿加命者,此人必中。若命上見刑害之神,乘凶將者,此人 必不能中。
- 占此現彼:有為人占一事而其人性情、事業以及日下、將來之景況——皆現於課中者,此時或有之。如己未夏間,餘附糧舟回南,同舟一人已得官,占選期。六月壬寅日戌時未將,三傳巳寅亥。餘曰: "選期視長生,申作長生臨幹,亦臨亥,主亥年得選。"此本事,餘細推,幹上見申作馬,申主躁動,作馬尤甚,此人性情必躁,申作長生乘元武,元武卑鄙齷齪,其官必不由正路得。申作馬而幹歸支,其行而歸家乎?支上亥爲日禄,本是充裕之家,今天空,殆無蓄矣。

支陰重見申馬,歸家後又必出行。申與用神巳六合,巳作日財乘貴人,行必投貴人求財。但巳值空亡,又是絕神,必無遇。中傳寅脫氣,未傳亥仍歸支上,徒勞往返,仍回家中耳。又推申爲幹之長生,巳又爲申之長生,此人必祖與父俱在堂,但值空亡,其祖恐不久。巳又爲妻,值空亡,當尚未娶。當時萍聚,日久見其浮躁,無一刻閑,詢其出身,由供事議敘得官,供事卑鄙,其非正路的矣。今欲歸家,家中昔開布行,久歇。擬歸後往投四川某知府。祖父俱在堂,祖已八十外,定親未娶,一一皆准。然投貴無濟,恐不能久,二節別後不知第,已往皆准,恐未來亦必驗也。

占一事而相因之事牽連出現者,此時時有之,特人多忽而不經耳。乙卯春間,舍弟在山東東平州署館,況頗佳,因占何時來接舍侄赴署,閏二月初二甲申日午時亥將,幹上未,支上醜,三傳子巳戌。余看課傳全無來接之象,此本事也。又視幹上雖逢未貴,但幹視未爲財爲墓,貴現幹爲鬼賊爲寇仇,賓主豈能相安?兼子爲敗氣發用,似已分手。寅加酉,主酉日到家也。果于次日乙酉舍弟回家,回後一月舍弟索占何時得館,餘即以前課推之,命在未上,見子水生幹,主有人作薦,子與醜夜貴作合,主有官相延,俟子醜月可以得館。後十一月由沈湘葵薦就江蘇布臬台之招。蓋貴臨申,申主刑煞,故爲臬台。然醜遭太歲克,亦不能久于此任。

占此事又現他事者,又有爲他人占,牽連及我者,此間或有之,真變幻之極,非明眼人不能見也。餘占幕館,甲寅四月初一丁巳日申時酉將,三傳申酉戌,申爲道路神,主有行動;酉爲月將作長生,乘朱雀,主途次有大力人詡薦。酉一亥貴,薦必允從,此本指也。又看申爲妻,乘六合內戰,主妻患病。申遁庚,庚而爲重金,主患腹疾;陰見太陰,不致傷生。後於七八月間妻果大病,始瘧後痢,幾幾不保。又妻病重時爲占死生,七月二十七日,壬子酉時午將,三傳午卯子,午爲妻乘天后外戰,幸午爲太陽,病雖重無妨,此本指也,又看幹爲我,申作長生臨幹,主有人作薦,巳作貴人臨申六合,餘亦有館矣。旋於八月初九日癸亥由沈湘葵薦熊臬台來延,此皆占此而現出他事也。

又余家人毛丹占終身,八月初八日,壬戌寅時巳將。餘曰:"幹上寅爲衙門, 寅陰巳爲月將乘貴人,大貴人也。遁丁與幹五合,汝一生只能在衙門中得貴人 微財,不能別作營生。"此本指也。餘又曰:"寅巳集於日上,事在月下。汝 俟廝候,安能驟進衙門見大貴人?此必餘有館,汝隨進耳。餘今日本欲占課, 今汝得此,可不必再占矣。"果於次日得館,初十甲子日毛丹跟進,此爲他人 占及我也。

又余家館師周鶴池占求財, 庚申六月十八己巳日亥時午將, 三傳酉辰亥。餘曰: "亥財在末傳, 又值空亡, 求財不能即得。"此本指也。但占財常事, 忽得四 上克下,大不吉,次日庚午其女驟病,再次日辛未遽亡,詢其女年命在寅,酉金臨寅克之而起,酉又乘蛇外戰,故不可支也,其終於未者,寅臨未入墓,未又遁辛克之也。

大抵事屬相因,或期已近,往往如是,否則神明不漫及也。

占此現彼之課,有細微曲折皆現者,亦有僅現端倪、未能詳盡者,再祝禱神明, 正占其事,則昭然矣。

變化:壬數須知變化,顧變化隨占而現,即事以推,未能預定,豈可言詮?餘作是書,或隨神隨將隨象隨占已經時,變化略略點綴,後學者熟之複之,自有妙悟。變化在臨占妙會。

數目:數目最難,定時以類神上下相乘作數,而應驗卻在相並時;以類神神將遁幹 相並作數,而應驗卻在相乘。總之只得大略,未能一一不爽。

相乘相並之法,傳于古昔,己未五月偶閱《茶餘家語錄》,丁卯周檢討扶乩, 供果中有西瓜子,童子年十四,漫撮問之,乩書三八之數,開掌數之,二十四 枚。複撮問書如前,數之三十八枚。又撮問,書有前數,數之十一枚,可知相 乘相並,神仙亦參稽用之,初無定針也。

應期:應期尤難定,依法推斷,應驗在某年月日,第往往先後不一。余習壬課四十餘年,未能一一不爽。金口訣中亦以爲難,則古今有同然矣。曆又靜思應期總不外一"時"字,時至自應,時未至必不能應也。

占得吉象,克期不應者宜靜以待之;占得凶象,克期不應者,仍宜謹慎趨避。 年來觀變玩占,大抵爲期遠則課象散漫,類神離幹亦遠;近則課傳結,類神離 幹亦近。若爲期在一半月旦晚間者,則課象極緊,類神亦必臨幹或爲用。如一 事曾先後屢占者,聚先後課觀之自明。己未五月偶閱《姑妄聽之記蒙》,古人 以羊骨蔔,燒骨而觀其折兆也。霍易書在葵蘇圖,軍台有老婦解此術,便蔔歸 期,婦側視良久,曰: "馬未鞍,人未冠,是不行也。然鞍與冠皆具,行人兆 矣。"越數月,又使蔔之,婦一視即賀曰: "馬已鞍,人已冠,不久即!"已 而果賜環,觀此可知餘說不謬。

類神:類神人事紛紜不一,豈能預定?須臨占酌取子神一將以爲類神。前於類神門已爲及矣,第如何,酌取必須略未端倪,使學者有取則。庚申七月有人占販硝爲生,宜速售抑待價。余思硝色白而味辛、性躁而不毒,應以酉爲類神,酉臨地盤水上,則產硝少而價昴,可以即售。酉加土上,則產硝多而價平,自應待時。因此又思若占販磺,磺色紅黃而性毒,應以巳爲類神。若占火藥,應以巳酉醜三合爲類神。蓋此璜酉硝三合,純金肅殺,動輒傷人也。又有人占覓蟋蟀能得健鬥者否,余思應以勾陳爲類神,乘旺神則健,乘衰神則否,入占可覓,

不入占不能覓也。占雞鴉好鬥之物,皆如之。又如占祭祀神祗來享否,神陰靈,應以夜貴爲類神,夜貴臨支者神到,不臨支者神不到,生合士歧者得福,沖克者反有殃咎。又如占同年,系遠人相馭,又皆仕途中人,應以三合帶貴爲類神,三神中旺相者顯達,衰廢者偃蹇。或問:占本身同年、他人同年如何分別?日本身同年視幹三合,他人同年視支三合,支三合無貴人,然己可作貴者。如子日申子辰逢乙年,則申子皆可作貴人矣。

- 次客:一日之內,常有數人來占,俱拈得一時者,於是有次客之法,古時不用占人 之年命故也。迨後凡占俱列占人年命,課同而年命不同,此余聞之前輩者,余 細思,課雖同,而各人所占之事未必盡同,則應各按所占以斷。若課同而占事 又同者,應以各人年命上神將與課傳參較作斷。至次客法,不一其說,有雲第 二人又拈得此時,取此時之前三辰爲正時;第三人又拈得此時,取此時之後五 辰爲正時。四五人又從二三人正時上前三後五取作正時,俱以月將加時布課。 有雲陽日取前三辰,陰日取後五辰;有曰陽時取前三辰,陰時取後五辰,亦以 月將加時布課,此皆換時不換將也。有雲陽日取地盤前三辰爲月將,陰日取地 盤後五辰爲月將。金口訣陽神爲月將,取天盤後辰辰爲月將;陰神爲月將,取 天盤前五辰爲月將,俱除本位算,各加正時布課,此皆換將不換時也。紛紛擾 擾,無義可尋,全無取焉。
- 天時:占晴以朱雀爲主星,朱雀爲用,乘神有氣,久雨必晴。螣蛇巳午爲用亦如之。 占雨以青龍爲主星,青龍爲有乘神有氣,久晴必雨。元武天后亥子爲用亦如之。 晴期視生,如朱雀乘午則寅日必晴;雨期視合,如青龍乘子,則醜日必雨。晴 之久否,雨之大否,視朱雀青龍之陰神,雀陰見生無制晴必久,龍陰見生無制 雨必大,此大綱也。

又日幹爲陽,幹上生幹主晴,幹上克幹主雨,月將爲太陽,加干支爲用主晴; 青龍加白虎爲用,主暴雨烈風。龍加辰爲入廟,主晴。貴加亥子爲行雨,主雨。 巳午加巳爲火明於地,主晴。亥子加巳午爲水運於天,主雨。申爲水母,申爲 用,傳見亥子壬癸,雨必滂沱。酉爲畢星,醜爲雨師,酉爲用,傳見醜巳,雨 必連綿。辰爲大角星,加六陽位主晴,加六陰位主陰。

占雷當以六合爲主星,卯巳爲雷。占電以朱螣爲主星,巳午亦主電。如六合或卯爲用,不逢丁神,則微雷而已;若遁幹或加丁爲用,必有迅雷霹靂;遙克爲用,或加幹陰、支陰克下爲用者,尚輕。若加干支下克爲用者則霹靂起於切近,震驚非常,並恐傷人。蛇雀巳午爲用,不逢丁神則微電而已,如乘丁加丁則電光掣矣。又醜加卯直後雷,卯加醜雷後雨。

占風以白虎爲主星,寅亦主風。如白虎或寅爲用,主有風起。若虎乘寅或加寅 爲用有非常烈同。白虎或寅加何位爲用,主何方風起。又三傳亥卯未,必有微 風,木主風也。三傳寅午戌必有暴風,熱極生風也。

占雪乙太陰爲主星,酉亦主雪,如太陰或酉爲用,主有雪。若三傳純陰,白虎 元武作中末,則重陰晦寒,雪勢必大。又巳乘蛇爲太乙翼蛇,亦有雪。

幹爲人,支爲墳,支上神將吉並生氣生幹者,人丁繁盛;支上神將兇惡煞克幹者,人丁衰謝。幹上神與幹六合或支上神與支六合者,葬後久安而不動。幹上神克支者,後必遷葬。

用神作子孫財爻者,吉;値空亡,仍無益。作官鬼者傷人,作父母者絕嗣;作 比肩者貧窮;官鬼空傷人較少,父母空或行一線之脈,比肩空雖貧不至於困。 三傳會作二局者,五行偏勝,尤宜依此推之,朱雀主文明,貴人主貴顯,如入 占生合日幹,後代由科甲登仕。

初傳爲一代,二傳二代,三傳三代。何傳神將吉、值旺相,即主何代興發。 支之三合爲昭穆,如酉日醜爲昭,巳爲穆;巳日酉昭醜穆;餘准此推。昭穆神 將值旺相吉,值衰廢不利。

丙辰十一月庚午日子時醜將,盤內龍寅生螣午,本有真龍,奈蛇乘廢神,穴不美,且蛇不加支而支之左,點穴稍偏矣。戌父母爲用,真克子息,亥子作子息又直空亡,絕嗣之兆。幸戌值空亡,支上未貴生幹酉陰,酉陰爲婢妾,遁癸作子息,申酉年娶妾生子,以延一線而已。上余占妻榮存驗。

住宅:占住宅,幹爲人,支爲宅,支生幹,支上生幹爲吉宅。支克幹脫幹,支上克 幹脫幹皆凶。幹克支,幹上克支主傷卑幼。支克幹,支上克幹主傷尊長。支脫 幹,支上脫幹,主衰敗失脫。

三傳生幹者,人口旺;生支者,家業興。三傳生幹克支脫支者,人口旺而家業落;生支克幹脫幹者,家業旺而人口衰。

地盤子爲內房,醜爲庭院,寅申爲走道,卯酉爲門戶,辰戌爲牆,巳爲灶,午 爲堂,未爲井,亥爲園廁,支之前後二宮爲兩鄰,對宮爲對門,神將吉者吉, 以神以將不利。

占宅中有井並井中有水否,視支上,或未上,見水神水將青龍者,有井有水, 否則無。

占新舊,幹爲舊宅,支爲新宅,初傳爲舊宅,末傳爲新宅,舊宅吉宜守,新宅 吉宜遷。若干支初末皆不吉,則新舊宅皆不可居,宜於傳中及盤內尋蔭爻臨方, 看如何,上下相生乘吉將,方可覓遷。

人事紛紜,來占者不外名利、婚姻、子嗣、疾病、災難等事,俱須辨日幹旺相 與否,命上神將吉凶若何,立定綱宗,然後再視三傳。若干旺,命上吉,三傳 吉,固爲大吉;三傳凶,不爲全凶。幹衰,命上凶,三傳凶,固爲大凶;三傳 吉,不爲全吉。按古人之成言,參區區之閱歷,更述數十條於後,有詳有略, 學者參互錯綜,以一隅而三隅得矣。

終身:先視壽夭,再視休咎。壽數視命上神將,命上見長生、蔭爻,值旺相乘吉將者,壽必高。若長生、蔭爻不入占,命上幹上見日鬼乘凶將,課傳無克制,或反生之者,死亡在即。死亡之期視月建、太歲,何月何歲生之,或刑之,則主何月何歲死。

幹為本身, 旺相吉, 旺相則課傳見財可發財, 見官可得官。若干値衰廢見財不能得, 見官以災難斷, 勿許為官。支為家業, 旺相則榮茂, 衰廢則凋零。三傳為一生之所曆, 初為少時, 中為壯年, 末為晚年, 最喜三傳遞生, 初財中官末蔭者, 一生富貴壽考; 初蔭中官末財者, 少年受蔭下之福, 中年可以發仕, 晚年有餘資堪以娛老。如三傳遞克, 或會局克幹, 或末助初克幹等格, 一生所如不偶, 困苦無依之象, 勿誤認爲官星。

財乘吉將與命上幹上相合相生者,財不化散,可望,故富。財乘凶將與命上幹 上相沖相克者,得財亦必耗散,並恐因財致禍。

官乘吉將者,顯達;乘凶將,入仕者有風波。文人占,朱雀旺相與幕貴生合者, 主發科;官宦占,蔭爻旺相,官星與太歲生合者,可許遷轉。經商人占,六合 旺相者,生意旺;下色人占,蔭爻旺相,必有生理,或有依\*,否則貧薄困苦。 婦女占終身,首視官爻,官爲夫,旺相乘吉將,與年命上相合相生,或官爻之 遁幹,官爻之陰神與日幹相合相生者,夫婦和好,必可依託終身。若官爻乘凶 將,或空亡者,必不能偕老。最忌官鬼疊現,若非再嫁,必主淫佚。

占終身,須推六親,生幹者爲父母,生父母者爲祖父母,比干之神陽爲兄陰爲弟,幹克之神陽爲妻陰爲妾,幹生之神陰爲子陰爲女,乘吉將者平安,乘凶將

者有災。最忌空亡,父母祖父母空亡,或已早故,或不久即故;兄弟妻妾空亡, 或本無兄弟,未娶妻妾,或不久即故;子爻空亡,必致絕嗣。

詳命上神將,可以推見占者之人品,乘貴人、青龍、太常,系有官君子,性情端重和平。乘螣蛇,鄙賤搖惑而無定見;乘白虎,殘暴兇惡而無慈心;乘元武,邪淫卑污之徒,或是倡優盜賊,余仿此細推。將即神,神即將,命上神亦仿此細推。申即白虎,又爲猿猴,性躁動而狼籍,命上見申,其人必躁動,不肯一刻寧靜,不能成事業者。

占流年,以行年上神將爲主,餘參占終身法。

占月建,以月建上神將爲主,三傳作三旬看。

占本日,此眼前之事,只視正時與用神,而以用神爲主。若臨幹克幹,或被幹 克爲用者,是日有事,吉凶按乘將推之;値空亡者,亦無事。若臨支爲用者, 家內有事,或他愛有事,看與幹有干涉否,在幹陰支陰者皆無事。

婚姻:占婚姻首重男女年命,以女命上六合或行年上神六合者,其婚必成;男命上神與女命宮六合,女命上神與男命宮六合,與干支交車無異,亦必成。年命不作合者,或干支、干支上神六合、交車合、幹加支、支加幹,男之行年加支、女之行年加幹,子醜相加爲用等格,其婚必成。年命干支不作合而彼此相生者,亦可成就。若無沖刑破害者,萬不能成。

欲問將來吉凶者,以財官判之。財官旺相,白首同歸;財官空陷,中道棄捐。 女家占婿將來如何,專視官爻,官爻旺相,所臨得地,乘貴青常等吉將,非貴 即富;官衰廢,所臨不得地,乘蛇或空等凶將,非貧即賤。乘雀斯文中人;乘 合商賈中人。男家占婦如何,專視財爻,財爻乘天后太陰性情柔遜,乘龍端雅 知書並致富,乘常睦敦知禮兼善烹皰,乘雀多言而躁,乘蛇鄙賤而淫,乘武陰 邪而淫,餘將類推。更以命上神將推之,命上神將與父爻相生相合者,得公姑 之歡心。年命上神將生子爻者,子孫繁衍。若克沖父爻子爻者,大不吉。

婚姻原得財官,如課傳財官見,或財官不入課傳,則置神而視天將。女家占, 貴人加女之命,或與男命上相生相合者,婚亦成。若課得伏吟,婦命上見天後, 適與貴人六合,男命上見貴人,適與天后六合者,良緣天定,成而且易,此惟 甲戊庚日醜貴順行,辛日午貴逆行有之。

貴人加孟長子,加仲次子,加季少子。貴人乘神旺相者,非貴好富;乘神衰廢者,非貧即賤。乘神空亡者,夭折。貴人臨宮得地,又逢生扶者,一生平安壽考;臨宮不得地,又逢沖克者,一生風波時作,百凡不利。

天后加孟長女,加仲次女,加季少女。天后乘神旺相無沖無克者,吉;乘神衰廢,又逢沖克者,不和。天后乘旺,年正入笄;乘相,未及笄;乘衰廢,年已就衰,或有廢疾。

天后乘金色白,光瑩,身短,性剛。乘木色清秀,身長,性急。乘水色黑,性 情流蕩。乘火色赤,躁而傲慢。乘土色黃,性情敦厚而拙笨。

最忌財星疊見,則主龐雜;財爻疊見,非好色之人即一娶再娶。若後財空亡, 斷弦後不能複娶。官疊見,非淫蕩之婦,必一嫁再嫁也。若官不入占而鬼卻入 占者,必非正配,婚多不美。

官鬼疊見,或兩家爭聘而起訟,遁幹作鬼者,成必被訟。

婚姻重合,合則必成,不合則否。而合以六合爲上,三合爲忌,龐雜故也。六 合只官一重,忌兩重。見兩財,於此合,於彼亦合,豈婚姻所官?

固重相合,而課傳吉凶亦須詳之。不備課陰陽不全,八專課陰陽不分,六陰六陽課陰陽偏勝,皆爲不利。三交、九醜、淫佚等課尤忌。如得三光、三陽、富貴、德慶等課,無論男女家占,日後興發富貴。

近親與遠婚,各壬書未載,以理推之,比用爲近,遙克爲遠,干支相並者婚在比鄰,相距一二三位者遠,四五六位者極遠。

娶與贅,壬書未載,以理推之,官爲用,財爻天后隨之,或遙合、遙生者娶; 財爲用,官爻貴人隨之,或遙合遙生者贅。幹神功能與用、與財官、天后、貴 人生合者,亦如之,余爲長女占終身,癸醜年十一月乙亥日卯時卯將,三傳辰 亥已,辰即本幹,又作日財爲用,遙生官爻中貴,此招贅之象,後果如占。是 課當時未經看出,今始悟得,凡事莫非前定也。

財爻官爻原應依日幹推論,若父母與子女類占婚姻者,則以子孫克者爲財爻爲兒媳,克子孫者爲女婿,撥清類神,則課象明而論斷確矣。

占婚姻必視媒妁,媒妁不入課傳,縱男女年命干支生合,尚須待時。若入課傳, 又與男女年命干支生合,成而且易。男占以合住財爻者爲媒,類神門論之詳矣。 然須視乘將,乘將吉方可爲媒,若乘元武,必多詐僞誑騙。

相合相生方得成,比和者亦好;克沖刑破害者恐反爲破壞,宜爲易媒妁。《括 囊賦》雲:"六合負喜兮婚成。"言六合乘天喜也。然須臨門入宅發用,又須 與現在求親待聘之親屬相生相合方爲確象,否則否論六合臨卯爲臨門,臨幹爲 入宅。

子嗣: 占子嗣先視命上神,命上見子孫,值旺相氣,或日幹加命,陰見子爻,子爻 入占不空者,其人雖無,子孫繁衍。

幹爲本身,幹宜旺相;支爲妻妾,亦宜旺相,旺相方能生育。

初傳見子爻,一二年內得子。中傳見,數年內得子。末傳見,晚年得子。

最忌父爻爲用、臨命、臨幹,克子生父也,主無子嗣。

比爻爲用、臨命、臨幹而遁幹作子者,主以兄弟之子爲子。庚午日酉臨幹乘太 陰遁癸作子,此主納婢生子,非以兄弟之子爲子。蓋酉乘太陰爲婢,不作比肩 爻論。

日財陽神爲妻,陰神爲妾。財之遁幹或乘將與幹生合者,夫婦和好,將來有子可必。若遁幹乘將與幹沖克者,得子較難。

德孕、旺孕格,生子必長進。若子爻乘凶將,或與命上、幹上克沖者,生子忤 逆不孝。尤忌子乘元武,必生匪類。

末有占孕、占男女、占產期等說。

考試:縣、府、院試以朱雀爲主星,朱雀乘神乘旺相者,文必佳。

貴人爲試官,朱與貴相生、相合者,定即獲雋。若神衰廢,文不佳。尤忌乘墓, 文必滯澀蒙晦。貴人克之沖之,必被斥落。

名次即按朱雀推之。雀乘神旺相者,依水一、火二之數斷之;否則依巳亥四、 辰戌五、卯酉六、寅申七、醜未八、子午九,以上下相乘之數斷。上下相乘數 多,名次必不高。

雀乘神旺相生命,或生幹者,尤吉,從此發跡遠大。

鄉試、殿試亦以雀爲主星,以幕貴爲試官,不以貴人爲試官。雀乘神旺相,與幕貴相生相合者,文必佳,定中式。雀衰廢,與幕貴互克互沖者,必被斥落。鄉試雀衰廢而與幕貴生合者,中副榜。

金殿非鄉試可比,須朱雀與太歲生合,或命上、幹上、三傳與太歲生合,方得前列。與太歲克沖,恐被斥。會殿須祿馬俱到,以得中之後即可入仕。若祿馬不入占,或空亡,尙須待時,未能榜下登仕。

鄉會試,朱雀與幕貴克沖,而幕貴或貴人爲用生合日幹,或作德作合,三傳或遞生幹者,有機會或挑謄錄,或另作薦引。

官祿:占官先視命上神將,命上見長生、蔭爻、日德、貴人、龍常等吉將者,爲命 裏有福之人,可期顯達。

次視日幹。日幹,本身也。旺相吉,見吉神吉將者更吉。

次視三傳傳內見蔭爻,官星乘吉將者,吉。若命上神將凶,幹上傳中見官鬼者, 恐是災晦。幹値休衰,幹上傳中見官鬼者,亦恐是災晦。須細審課象,不可漫 作官星斷。且日幹旺相,則本身壯健,可任驅馳。日幹休衰,本身非弱即老, 安能勞于王事?此大旨也。 世間無憑空而得之官,必有生起官星之神將者,方得登仕。若無生官之神將,而驟見官星者,亦恐是災晦,莫須作吉論。朱雀乘神生起官星者,由登甲入仕; 青龍乘神生起官星者,由捐納入仕;蛇武乘神生起官星者,出身不明不正,或由吏胥供事,或於卑瑣齷齪中營得。

幹上見支之馬,支上見幹之祿者,富貴之象。然須祿馬値旺相不空亡方吉。如 空而休衰者,不吉。祿馬不臨干支,亦要入傳爲吉。

三傳遞生到幹之課,初蔭中官末財者,始則通利,後則因財獲咎,末財克傷初蔭故也。初財中官末蔭者,一生平安壽考,中官生起末蔭也。

三傳遞克到幹之課,勿因生起官鬼誤認爲吉。初官中財末子者,獲咎極速。初子中財末官者,先罷官後獲咎。

推官品, 視官星上下相乘之數, 如申作官加酉, 上下相乘四十二數, 應是四品官。

推何官職,青龍作印入占,文官也。太常作印入占,武官也。

- 三傳個財值旺令,乘吉將,在內戶部,在外藩司;值衰令,賦稅小職。
- 三傳俱鬼値旺令,乘凶將,在內刑部,在外臬司;値衰令,理刑小職。
- 三傳俱金,旺爲臬司、將軍、提鎭;衰爲管工官。
- 三傳俱火,旺爲學院;衰爲教職。
- 三傳俱十,旺爲封疆大臣;衰爲地方官而已。

已出仕而占保舉升轉者,以長生、蔭爻爲主星。長生、蔭爻作上臺看。加幹爲 用,上臺自然保薦。如不入占,上臺不肯保薦,安能升轉?占補缺、委署,亦 如之。

最喜三傳遞生到幹,忌三傳遞克到幹。若遞克而又會局生幹者,主先受一番磨折,久久自然通利。

戊午四月丁巳子時申將,薊州判顧翼占委暑縣印。命在醜,上見酉貴作長生。 行年在卯,上見亥朱作夜貴,作德作合。三傳亥未卯,遞克到幹,卻又會局生 幹,主先受磨折,後方得委。是年蹭蹬異常,次年二月癸卯日方得委署縣印。

亥 朱

未陰

卯空

貴勾朱空

酉醜亥卯

醜巴卯丁

醜寅卯辰

子巳

亥 午

戌酉申未

占官須官星與太歲生合比和,大位占尤爲緊要。若官星太歲互克互沖,必有不寧。尤忌太歲乘朱雀傷官星,有不虞之禍。

戊午七月乙卯日巳時午將,罷職清河道方受疇占推複。命在亥,行年在未。未 爲財,上見申,官星乘貴人又生之,推複可必。但三傳寅卯辰,寅乘天空衝擊 官星,寅爲吏,天空主章奏,恐次年正月被部院劾奏。寅生太歲,午爲天馬乘 朱雀,恐有遠行之應。後果——如占。

貿易:占生意視蔭爻。蔭爻不逢丁、馬爲坐賈,並丁、馬爲行商。貨物揣類神,次本看日財,利息看遁幹及天將之財。化出之財亦爲利息,如木日得甲己作合化土,金日得亥卯未三合化木是也。財不宜太旺,太旺則幹衰,不能進財,徒勞而無益國。財與命上合者可以蓄積,沖克者,即發財亦隨手花銷。

幹爲本身,支爲夥計。幹爲人,支爲業。開行者,幹爲本身,支爲客販。支生 幹、支上生幹吉,支克幹脫幹、支上克幹脫幹,被傷夷脫騙。

三傳遞生到幹者,眾人一心助我,生意大發。三傳遞生到支者,占基業則可, 占夥計、客販,彼益己損。三傳遞克到幹者,眾人互相攻訐,生意必散。三傳 遞克到支者,占基業必衰,占夥計、客販,彼將散矣,豈是吉征?

課傳三六合,生意興隆,然必不久長,因合中帶破神也。

出門置貨,支上或三傳見貨物類神,並見利息者,往必如意。若見克脫,不宜 往。行期視二馬、旬丁加何位,主何月日登程。歸期視二馬、旬丁之合神,合 神加何位,主何月日回來。

以上皆忌空亡,忌比肩,尤忌元武、貴人入占。元武防失脫誆騙,貴人防官非訟累。

求財:求財最是雜事,乃術士見財入課,輒許見財,逢旺即雲發財,百無一驗,良可歎也。今參以群書,揆以事理,備著于左:

求財須日幹旺相。旺相,得時之人也,獲財易而且多。更須年命上見吉神吉將, 有福之人也,五分財可作十分財斷。大富貴人進財必成千成萬,豈有十百者乎? 財加命,爲我命中合得之財。財加行年,爲我本年應進之財,求財必獲。

財加幹,爲財來就我,求財甚易。支作財爻加幹,爲人願饋財於我,求財更易,兼主人送來。

財居幹陰與幹上合者,求財必得。但須逢沖,始克到手。如戊午日幹上寅,寅陰亥作財,但須逢申沖寅,則合散而財到手矣。

財在支上,有兩說:一爲財自到家,易得,支爲家也。一爲在他人手中,難得, 支爲他人也。臨占,按其所指斟酌斷之。

傳中見財,爲幹之正合者,求財甚易。如甲日見未,癸日見巳,五合也。丙日 見申,辛日見卯,六合也。

三傳三合結爲財局者,其財太旺。幹入局者,可得。如丙戌日幹上醜,三傳酉巳醜,巳即幹也。支入局者難得,如壬午日幹上未,三傳戌午寅,午即支也。

三傳三合結爲官、父、兄、子等局,中有日財者,極難得,須俟局散。局散者, 二神空落,財乃出現也。如己亥日幹上亥,三傳亥卯未,俟至甲辰旬,則卯未 皆落空,財斯到手矣。官鬼局中之財,得之必有不寧。父母局中之財,得之平 平無慮。比肩、子孫局中之財,得之反有耗費,入不贖出。

古雲: "三傳純子孫,不求財而財自至。"餘細推之,財即三合中者,殊難得。如甲午日幹上午,三傳寅午戌,戌雖爲財,然化爲脫氣,豈易得乎?惟三傳純子孫,年命上見日財者,可望大獲。如庚申日幹上辰,三傳子申辰,命在未,上見卯財。己酉日幹上卯,三傳已醜酉,命在辰見子財。或三傳純子而傳中青龍爲財,天將爲財者,亦可大獲。

此雖可望大獲,終不免於脫耗,或喜應財而先費己財,或得財而隨即費用,否則學名不美,脫氣則譽望減也。

三傳純子孫,幹上見財而値空亡者,古名爲索還魂債,得不償失。如己巳日幹上亥,三傳酉醜巳,亥財空亡,三傳生之。

遁幹爲財,皆偏財也。然財爲正合亦易得。甲日見己,丙日見辛,戊日見癸, 庚日見乙,壬日見丁,五合也。遁幹爲財,財在官鬼身邊者,難得,如甲辰日 申遁戊。在父母身邊者,易得,如丙戌日寅遁庚。在兄弟身邊者難得,兄弟値 衰令者尤難,彼已失時,獲惜其資,如冬占丙寅日,午遁庚財。在子孫身邊者 難得,子孫値衰令者無望,即或得之,亦必不得,彼已失時,不能生財也。

長生爲財,爲有源之財,主源源而至。

墓神爲財,大不吉。無論不能得;即或得之,已入盡頭路矣。

絕神爲財,一得不能複得。

胎神爲財,爲暗財,一時不能得,在有日增月益之象,總可至九十分者。

財之陰神生之者,亦爲有源之財。如財陰見克脫者,財源已獲,求財不能如意。 太陽爲財,光明正大之財也。臨幹而不爲用者大吉。若爲則太陽升天,豈可攀 天乎?只邀其末光而已。 財乘太陰、元武,必是暗財,或贓私之財。若克傷生氣者,聲名敗壞。生起官鬼者,禍殃即至,最宜慎之。幕友尤宜自閑。

干支相同者,求財最難。財在幹二課爲用,可以得半。支二課爲用,竟不能得。 財逢夾克者,求財最難。幹旺或可得半,若干值衰令,竟不能得。

財數:財以相乘作數,以少爲斷。如戊子日幹上寅,三傳寅亥申,亥爲日財, 遁丁加寅。亥寅相乘,二八。亥丁相乘,二四。夜將太常,常亥相乘,二三, 則從少以四爲斷。亥陰見申生之,加增七數,亥加寅脫去七數,亥乘常克去八 數,或再於二四內加減其數,以十六數斷之。

傳內見兩財者,如前法,以相乘作數,不必相並。若神將遁幹俱作日財得,不 用相乘,竟相並作數爲准。如庚申日幹上已,三傳已寅亥,寅遁甲,夜將乘龍, 俱爲日財,三者相並二三,則以二三爲斷。

或乘或並作數之後,應再以日幹衰旺揆之。

古雲: "財旺倍之,相本數,休囚減折。"餘竊非之。蓋財旺則幹逢囚令,財相則幹逢休令,財且不能得,豈能定數?極力營求,只能見微財而已。惟財逢衰令,幹逢旺相,可以一口吸盡。應照本數爲斷。若命上見吉神吉將者,爲有福之人,可望倍獲十百。

疾病:占病,《畢法》論之詳矣,尚有可補者,今列於後:

本人自占,以克幹者爲日鬼;占親屬,先定六親,以克六親者爲日鬼。

如占子病,幹上午爲子孫,三傳辰申子會局克之,此即鬼也。妻占夫、乙日幹 上申爲夫,三傳酉醜已,巳克之,此即鬼也。夫占妻,壬子日幹上申,三傳午 卯子,午爲妻,夜將午乘天后克之,此即鬼也。餘仿此。代占者嫡屬,俱依此 論。若親友、主僕代占,仍依日幹論。雖系嫡屬,如六親不入課傳者,亦依日 幹論。占疏遠親屬,不論行輩,俱視比肩,比肩爲同類也。

以克幹、克六親爲鬼,制鬼之神爲子孫救星,又爲醫星。脫鬼之神爲父母,亦 爲救星。白虎亦主病,制虎者亦爲救星。鬼陰、虎陰即見救星者,病必全愈。 若鬼虎臨命者,縱使陰神有制,亦不能醫治脫體,必帶疾以終身。

類神夾克,或內外戰爲用者,病已深矣。中傳制此克之之神者可救,反生之者 無救。

如兄占弟病,己未二月丙辰日卯時戌將,午加亥爲用,乘元武夾克。幸中傳醜 土制之,病就可痊。

又占族叔病,己未二月乙卯日巳時戌將,寅加酉爲用,乘天空內戰,中傳反生 酉金,病不能救。

後果一死一生。

日幹空而遭夾克,必死。如乙卯年二月甲辰日巳時戌將,寅加酉爲用,乘虎來 克,寅値旬空,後四月庚戌日死,庚又克寅也。

大忌墓神爲用、財爻爲用,克傷生氣也。如財乘白虎作鬼,既傷生氣,又傷日幹,尤爲深忌。如乙亥日幹上子,未土財爲用,夜將乘白虎是也。如色色皆凶,尚有一點生意者,視此一點生意,有力者可救,無力者視此一點盡於何時,以決死期。如乙卯正月己酉日丑時子將,三傳戌午申,冬蛇掩目,占病不起。然午加幹,雖系死氣,卻作日祿生幹;酉加命,雖值四廢,卻作幹之長生,因此時少延,至三月辰日卯時必死。以辰上見卯,卯沖酉、破午也。後果然。

子爲用作鬼者,必死。因子宮有虛宿,宿內有哭泣星,名哭泣煞。子宮有危宿,宿內有墳墓星,名墳墓煞故也。占小口尤忌。

二馬臨干支乘青龍、太常値空亡者,名紙錢、孝服煞,占病不救。

日鬼白虎並惡煞方,以神祗鬼祟看,不並惡煞只可作病由看。

疾病變症往往有之,壬書未及,頃爲人占,恍然有悟。乙卯四月庚寅日辰時申將,支上午鬼乘白虎遙克庚幹,此家宅不利所至,非本身災病也。鬼虎空亡,病已不愈,何虛傷生?乃幹上螣蛇子水脫幹制鬼,三傳辰申子又會水局,脫幹制鬼,病淺而攻之過當,則元氣大損,變爲虛症,並變爲水蠱,乃醫者之過也。占毒症,壬書未載,包在疾病內也。然發背、癰疽等類皆屬危症,其病情病狀又與內科迥別,安可不立專條?今體察情狀,參考神將,應取螣蛇爲類神,蛇性毒也。如螣蛇乘神無氣,加臨之宮不得地,其症無妨。若乘神旺相臨幹克幹爲用,或克傷年命,又無克制螣蛇者,必死。太乙即螣蛇,如蛇不入占而太乙入占,即視太乙。餘參占病法,中毒、服毒者同。

痘花:占痘花,壬書未載。然吉凶分於旬之間,惶急求占者有之,亦須立專條。應 取朱雀爲類神,蓋痘花以紅活爲主,朱雀色紅而動,正相似也。

如雀乘神有氣,加臨宮無克無沖,並與幹上年命上相生合者,平安無事。

若雀乘神衰廢,幹上年命克之,或雀克幹、克年命者,俱水吉。

勝光即朱雀,勝光、太乙俱爲紅痘,太乙又主斑點。如雀不入占而勝光、太乙 入占,即視勝光,太乙雀逢生之日爲起發之期,入墓之日爲花回之期。餘占與 占病同。

災難:凡官訟罪戾,以及處境困厄,皆為災難,俱以日鬼為難星,子父為救神。救神得令得地,雖災難頻仍,可以無妨。如不得地,不得令,受其殃咎。若救神不入占,罹禍尤重。

幹上凶、支上吉者,宜避往他方。干支上皆凶,初傳吉者,宜遠行。初傳複凶, 末傳吉者,尤宜遠行。末傳複凶,而盤內長生臨官方吉者,向長生臨官方避之 可也。若三傳不吉,而幹上或命上有生扶者,宜退步堅守,毋庸趨避也。

日鬼不能傷幹,往往自傷。如甲寅十二月甲子日卯時醜將,三傳戌申午,申作 日鬼,幹上有子作印,不能傷幹,而申陰見午克之,鬼自受殃耳。後作難之人 果死。

出行:出行幹爲現居之所,支爲所到之地。幹上吉,支上凶,不宜行;幹上凶,支 不吉,不官守。行則日與幹上遠矣,可以脫難災晦。

支上見長生、印爻,或五合、六合,行始得所,否則不偶。更宜視所圖何事: 系依親,支上宜見日德;幹貴,支上宜見貴人;求財、貿易,支上宜見財爻、 青龍。最忌支上見日鬼、日墓,必受災難也,輕則亦困厄矣。

日馬、天馬、旬丁、寅、申、辰、戌爲用者,彼有不得不行之事,行而且遠。 斫輪、鑄印課,中途有阻,或行程遲滯。緣斫輪卯逢戌而合,鑄印巳逢戌而墓 也。進茹課系羅網,不能行,行必中途而返。退茹課行必進回,中末空亡者欲 退而不能,蹭蹬萬狀。若日德爲用,中末日財長生空亡者,爲德不卒,退更艱 窘。如乙酉日三傳申未午是也。最喜三傳遞生,不明有遭際,兼主行程迅速。 最忌三傳遞克,不特無遭際,兼且行涉。

歸鄉:歸以支爲家,支上見長生、印爻、德祿者,歸後安寧。如見日鬼、墓神者, 歸後災晦踵至。

客中占得動象,不能歸;得靜象,即歸矣,歸則靜也。類神、用神臨命者,亦 到。此爲大綱,看明再推一切。

幹爲我,支爲彼。干支上六合,或課傳三六合,或支上二課爲用,與幹上二課 六合,或支加幹,或支傳幹,皆必到象。如干支上互克沖,或課傳各作三合、 互克沖者,皆不到。支上逢合者必有阻滯,如午日上見未,申日上見亥寅是也。 干支所立爲界限,由限內爲用者到速,由限外爲用者到遲。干支相距爲遠近, 相並者到速,若見阻滯,亦在近處。相離一、二、三位者爲遠,四、五、六、 七位者爲尤遠,其到必遲;若見阻,亦遠方。

- 三傳逆行者到,順行者不到,順則去,逆則返也。
- 三傳遞生,行程安穩而到速;三傳遞克,行程艱苦而到遲。

連珠課,進退不得之象。進珠,進而又退,退珠,退而又進。無論順逆,皆不能即到。

間傳課有阻隔,無論順逆,不能即到。

遊子、斬關課,順傳者轉往他方,逆傳者來甚速。

迴圈、周遍皆必到之象,如值空亡,尚須待時。

剛日伏吟到速,柔日伏吟見丁馬者亦速。返吟、四絕體到亦速。

寅加酉爲用爲關,辰戌加卯爲用爲隔,申加卯爲鎖,皆有阻隔。乘將克之,阻 而複退;若生之,則阻絕不到。

三傳初空,尚未登程。中空,中空,中途有阻。末空,邊處有阻。

魁罡俱系動神、魁罡爲用到速、天罡加幹前爲用、到尤速。

墓爲五行之盡,傳墓入墓者,皆即到。

以上見有阻隔,俱以乘將推其因由。乘蛇有小人之累,武有盜賊之累,合有遭逢,常有宴喜,餘類推。

剛日伏吟到速,柔日伏吟見丁馬者亦速。返吟、四絕體到亦速。

寅加酉爲用爲關,辰戌加卯爲隔,申加卯爲鎖,皆有阻隔。神將克之,阻而後通。若生之,則阻絕不到。

三傳初空,尚未登程。中空中途有阳。末空沂處有阳。

魁罡俱系動神,魁罡爲用,速。天罡加幹前爲用,到尤速。

墓爲五行之盡,傳墓入墓者,皆即到。

以上見有阻隔,俱以乘將推其因由,乘蛇有小人之累,或有盜賊之累。合有遭逢,常有宴喜,餘類推。

克期:到期應分水陸,水陸視卯,卯爲舟也。卯加亥子壬癸,或加旬內遁幹之壬癸之上者,正在江湖之間,以卯之遁幹逢絕爲到期。遁丁,丁絕於子,則子日到。陸則視二馬、旬丁、白虎,虎爲道路神也。馬以克處爲到期,如寅爲馬加辰,則辰日到,不臨克方則以逢絕、逢墓、逢合爲到期。

又有視初末傳者,又有視干支上者。陽日視用神之墓,陰日視用神之絕;墓絕臨何日,主何日到。或視用神之合日,近則六合,遠則三合。如申爲用,巳爲六合,辰子爲三合;近則巳日到,遠則子辰二日到。末傳臨幹或臨支者,以所臨之日爲到期。末傳與幹六合,或與支六合,或與干支作三合者,以來合爲到期。如丁卯日三傳未卯亥,亥與干支作三合,則亥日到。干支上六合者,亦以來合爲到期。如庚申八月辛亥日卯時巳將,幹上子,支上醜,三傳醜卯巳,于辛醜日到。己未十月丙午日寅時卯將,幹上午,支上未,三傳申酉戌,於戊午日到,未加午來合也。

行人年命上忌見日鬼、傳送、白虎,主有災難、疾病、官訟。如陰神或課傳有 克制無妨。若反生之者,大不吉。初傳生之,末傳克之,先凶後吉。 音信:書信以朱雀爲主星,雀臨幹或爲用者即到,在中傳到遲,末傳尤遲,並爲遠信。雀爲用,值旺相者到速,衰廢者到遲。雀乘丁馬到速,不逢丁馬到遲。雀不入占,與日幹上生合者,此時無音信,久久仍有信到。與日幹上克沖無信。 雀加巳進到速,加寅卯到遲。雀空亡者,無信。

朱雀即乘類神者,應驗尤准。如妻占夫信,己未十月癸醜日申時寅將,三傳未醜未,未爲官鬼爲夫星,雀乘未臨幹克幹爲用遁丁,主速。又爲日財,因斷本日信到,並有財物,果然。又兄占弟信,己未十月甲寅日丑時寅將,三傳辰巳午,卯爲比肩爲弟,雀乘卯臨幹,有信到。卯克辰爲用,辰爲日財,亦必有財物,但辰乘合夾克,爲數無多,後庚申正月果應,應在正月者,卯雀臨寅也。克應期,雀景幹爲用極速,往往應在本日。臨別處爲用者,以雀乘神逢合,或遁幹逢合之日爲准。若乘丁馬,亦以逢合或逢絕、逢墓之日爲准。

幹貴:《指南》雲: "幹謁之利三六合,彼我兩儀須相洽。六陽公事和諧看,六陰 私謀必親狎。初空末吉終有獲,首上尾加幹何益?度關塞鬼二者推,有阻無阻 此處釋。舍益就損忌動作,根斷源消防耗失。逼迫旺祿守舊宜,迴圈周遍所求 得。兩貴合害分恩怨,六親生克吉凶排。引從告謁往必晤,任信丁必難諧。斫 輪空亡須改圖,昴星蛇虎守舊宜。日德陰神看意指,末傳合處是成期。"此詩 訣簡要明晰,至准不易,幸勿忽之。

以三六合爲上吉者,緣幹謁以貴人爲主星,三六合或兩貴集幹,或貴居幹陰, 非貴人臨身即貴在切近也。其課傳逢鬼賊者,逢合皆化,帶煞不成嗔,可保無 咎。

非三六合亦以貴臨幹臨年命爲吉,不臨幹與年命者視貴與幹上與年命,或相生相合,尚可希冀,若沖克刑破害者,無濟。貴空亡,亦不濟。

三傳遞生到幹者,謁貴如意。遞克到幹,欺侮叢集。幹加支被支克,或支上克幹,支上神乘凶將皆不利。

幹貴不外名利,求名求薦者,視長生、印爻;求財視財爻。若課傳不見長生印 財而貴陰能見者,尙爲有望。最忌求名、求薦而課傳反見純財,則印受制,必 無濟。

投書:投書視朱雀,朱雀與貴人相生相合者可投,沖克刑破害投之有咎。

尋訪:占尋訪,或親屬,或朋友,或下人,先定類神,類神立何位即在何方。若已 作類神臨申,在西南方是也。其居止之地面屋宇,即以類神所臨之神及類神之 乘將並左右二位之天地盤神將推測以決之。最忌類神逢丁馬,必轉他方難見, 尤忌類神空亡,空亡則無其人矣。

干支課傳相生合,易尋;沖克者,難見。

本知其人居住,欲往會晤而占者,只視支上,支上平靜可往;逢丁馬,彼有不 寧事,或已外出。

幕館:幕友占館,以長生、印爻爲主,須臨幹、臨年命,或爲用入傳,並與貴人生合,方克成就。如長生、印爻不相生合而陰神與貴人生合,或貴人與幹上年命上生合者,亦可成就。若長生、印爻不入占,或入占而貴人沖克者,萬不能成。年命上見貴人之長生、印爻,貴人期我扶助,尤宜樂從。如丁日年命上見申爲亥貴長生,壬癸日年命上見寅爲巳貴之印爻,此其大綱也。

書館專視文書爻,文書爲館地也。文書臨干支,或爲用入傳,即有人來延;如 不入占而與干支上及年命上相生相合者,托人關謀有就;克沖刑破害,不就。 文書臨幹,在家聚徒之象;臨支,延往設教之象。

居停視文書之乘將,吉將主賓相得,凶將不合。

學徒視子孫,乘雀讀書有成,乘武系匪忒之人,不能造就。

脩金視財爻、青龍。供膳視日祿、太常,旺相必豐,衰廢則平平。

延友:凡東家欲良師益幕,亦視文書爻。臨干支,或爲用入傳者,即有良友到,乘 吉將者更佳,凶將少遜。如乘元武,外似有益,實則不可信任。若文書不入占 而與干支上年命上相生合,可托人訪延;克沖刑害破,難成。 雀主文書,又爲文明,乘神生合干支者吉,克脫不吉。

奴婢:占奴神視河魁,將視天空;占婢神視從魁,將視太陰。生合干支者必得其力, 克脫不宜,空亡亦不宜,尤忌陰神見驛馬、丁神、元武,必有逃盜等事。

盗賊:家居逢風雨晦冥之宵,出行值荒村巨浸之所,則惴惴慮盜賊事,俱以元武爲 類神。元武臨干支,或爲用,有賊到。如幹上見武,支上克之,宅中能防。支 上見武,幹上克之,我自能防。用神中末見武而干支上克之,未必失脫;若無 克制,失脫必矣。

在途中占,最忌支神乘元武,所停之地必系賊窟。有克制無妨,否則必遭竊劫。 如辛亥日,亥乘元武,亥臨子,亥上見戌,爲有制,亥臨辛亥上見子爲無制。 元武雖臨干支爲用,若值空陷,無賊到。元武不入占,離幹四位以外者,賊遠 處。元武受地盤之克,或加太陽之上,或作將空者,賊驚疑而退,俱可無妨。 占得賊必到之課,宜推賊來情形,武乘脫氣,小竊也。乘幹鬼支鬼,或並金神、 劫煞,強盜也。武作二馬,其來極速,或驀騰而入,或越屋而入,亦是。

凡占得盜課,宜審趨避,避在克武之方或吉神吉將方,可免於難。武臨某人年 命脫之者,主某人被竊。如辛亥日亥乘武加酉,人命在酉被脫,此人遭失竊。 元武固爲賊,脫氣日鬼亦爲賊,如作月內生氣者,賊來不已。 緝賊:被賊被盜占緝賊,以元武乘神推賊之形狀,以遁幹推賊之服色,臨宮推目下 賊匿之處。臨宮上下沖克者,賊無窩家,即有亦必不寧,易於緝獲。上下相生 相合者,賊有窩家,驟難緝獲。元武作二馬、丁神,或加二馬、丁神之上,賊 已遠遁。元武空亡,若非遠去,即死亡矣。

凡賊蹤分三傳,元武臨宮爲初傳,爲賊現在藏匿之所;元武陰神爲二傳,爲賊轉徙之方;陰神之陰神爲三傳,爲賊逃往之處。三傳作三合者,賊輾轉遷徙,總不能離局,易於蹤跡。如酉乘元武加醜,酉陰見巳,巳陰見醜,醜陰又見酉是也。三傳不作三合者,賊遷徙無常,隨處停留,能於蹤跡。如酉乘元武加亥,酉陰見未,未陰見巳是也。元武入墓,易於緝捕,如申乘武加醜;武乘太陽,或加太陽之上,或太陽加元武之上,賊易敗露。如亥值太陽,武乘亥,亥作太陽,武乘酉加亥,或亥加酉。

勾陳爲緝捕之兵役,勾入占克武,賊必獲;勾生武,武生勾,與賊一氣,必不 能獲。武克勾,必受其傷。

勾分文武,貴人順行,勾作文衙門捕役看,勾克武,文衙門拿獲。貴人逆行, 勾作武衙門兵丁看,勾克武,武衙門拿獲。

凡勾陳空亡,無兵役在外緝賊,雖勾克武亦無獲。干支上克元武,或三傳克元 武者,主本身或家中人、鄰人、遠方人拿獲。

羅網課,捕賊必獲;破羅破網課,捕獲亦必逸去。

占緝捕,古人有激截之法,往往奇中,只可偶一用之,未可爲常法耳。如宋代 東京李都尉家被賊竊去金銀釵釧等物,術士占之,閏十月辛巳日卯將未時,斷 曰: "武乘酉加醜,醜爲酉墓,酉醜相乘四八,賊在東北方五十裏墳墓間。酉 爲婢,遁乙,首賊是婢,年四十餘。酉醜相乘四八,首從約共五人。依此捕之, 無獲。"又索占,術士雲: "不必另占,只以前課推之。酉加醜入墓,故無蹤 跡。酉陰見已,已陰見醜,醜陰又見酉,不能遠遁。三傳午寅戌克之,賊必敗 露。囑于丙丁日令捕人出東門,轉北伺之,有兩婦人穿緋衣負薪而來者,詢之, 必得賊蹤。"如言于丁巳日,捕人伺至午間,果有兩女人穿紅裙負薪而至,捕 人近前,婦人惶遽欲逃,拿住搜其身,上藏有金銀釵釧,切究之,雲伊之鄰婦 本是李都尉家舊婢,近因貧困,同其夫子女至李家作賊,二婦知覺,故分給釵 釧。遂押二婦至城東北蘇相公墳後,拘獲正賊真贓。余思酉陰見巳爲雙女,爲 緋色,故二婦俱穿紅裙也。已乘蛇,蛇性易驚,故一見捕人即欲逃也。己陰見 龍,龍屬木,木見火爲薪,故皆負薪。巳酉醜三合,輾轉不能相離,故于東北 伺之而獲也。其于丁巳日午時者,酉陰見巳、用神午俱克元武也。此課旦將例 用寅貴,乃用午貴,各人守法不同之故耳。平時守定一法,臨占皆驗,不必互 相訾議。

藏贓:藏贓視元武所生,如元武乘金,金生水,藏河井中;元武水,水生木,藏樹林中或竹木器內;元武木,木生火,藏窯冶中、灶肚內;元武火,火生土,藏土窖中、牆壁間;元武土,土生金,藏金石下,銅鐵匠鋪內。贓物視日財,日財旺相,坐于長生之上,或與幹上相生相合者,不致全失。若財值衰廢,坐於克脫之上,或陰見克脫,或與幹上相克相沖者,必無獲至。財值空亡,贓已花銷矣。

驟爾失物,不知是失是竊,亦以元武推之,課傳不見元武,失反叛也;課傳見 元武,被竊也。

失物視類神,臨何方,主物在何方,克之合之皆可獲;忌類神空亡,難得。

追逃:占逃人分男女,天盤元武所臨之方為元武陽神,女藏其地,陰隨陽也;地盤 元武上所見之方為元武之陰神,男潛其處,陽趨陰也。如乙卯日,天盤卯乘武 臨戌,則女在西北戌方,地盤卯作武,上見申,則男在西南申方也。

追逃,古法俱視元武,但究與緝賊有間,宜視類神爲准。類神臨方爲逃人所潛之處,上下相生者難獲,上下相克者易獲。捕人視克之、合之之神,類神之陰神即見克之、合之者易獲,相距遙遠者難獲。

- 求素借貸:先定類神,類神臨干支,或爲用、入傳,或與幹上相生合者,可得,克 沖則否。類神旺相可望,如數衰廢減半,値空亡全無影響。
- 怪異: 占怪異已於類神門詳之矣。有似怪異而非怪異者,不必視螣蛇,竟視類神及 課象以決吉凶可耳。今錄數課於後:
- 燈花:占燈花以勝光、朱雀爲類。己未九月戊寅日寅時辰將,三傳辰午申。斷曰: 雀乘巳生幹,大吉利。辰爲用,作太陽,作天喜,乘六合,爲媒人,臨幹爲入 宅,與幹陰酉相合,酉爲少女,酉我空,少女行年填之,主有人爲少女作伐。 中傳午火生幹,合住未土貴人,貴人又臨幹,主有人爲本身薦幕館。二事相因 而至。
- 雀噪:雀以朱雀、勝光爲類神,庚申閏四月甲戌日未時申將,三傳辰巳午。斷曰: 雀乘巳生扶日財,正時未,用神辰俱作日財,主進兩重財。
- 眼跳:亦以勝光、朱雀為類,勝光為目,朱雀即勝光,又主跳動也。庚申二月戊子 日辰時,本是亥將,偶爾誤用子將,即用子將布課。斷曰:雀乘亥克戰,亥為 財,四課交車合,又作三六合,合而不動,乃從酉上取已為用,巳生幹作德作 祿,主別有機緣。
- 扣門:占扣門聲,視正時神將,神爲扣門人,將爲來扣之事。如神是比肩,非兄弟 即朋儕;是河魁,非奴僕即兇惡之人;乘龍,爲錢財;乘陰,爲陰人事。加子, 來自北方;加寅,來自東北方。若正時值空亡,以支上神將,或用神神將推之。

途中見異人來:視神後所臨,臨孟良人,臨仲商賈,臨季\*惡人。急立吉方以避之。

**歧路**:途中逢兩歧路,幹上吉行左,支上吉行右。逢三歧路,天罡加孟行左,加仲 行中,加季行右。

何方買賣: 視類神臨方, 臨卯東方, 臨酉西方。或視用神, 用子北方, 用午南方。 類神入占, 或與幹相生相合, 買之必得。如不入占, 又與日幹克沖者, 不能得。 類神旺相, 買之如數, 休衰減半, 空亡不能得。

物價低昂:視日財,財旺介昂,財衰價低。財乘龍價貴,財乘蛇價賤。

瑣碎遊戲: 先定類神, 視類神所臨之地盤, 並所乘天將以推之。如沽酒, 占其旨否, 以酉爲類神, 酉加孟新酒, 加仲陳酒, 加季過陳而敗矣。乘貴人太常屬土, 味甘, 醇酒也; 乘六合、青龍屬木, 味酸, 酸酒也; 乘蛇、雀屬火, 燥酒或燒酒也; 乘武、後, 淡酒或濁酒也。買豬肉魚鮮, 亥爲類神; 羊肉螃蟹, 未爲類神; 雞鴨鳥雀, 酉爲類神; 稻米、黑豆, 亥子爲類神; 黄豆、蠶豆, 辰戌醜未爲類神; 赤豆、紅豆, 巳午爲類神; 麥面, 酉爲類神; 布帛, 子爲類神; 棉花, 未爲類神。餘詳類神門並十二神將門。

寬酒:占主人酒藏何處,此遊戲也。以類神、用神參之。酉加子或子爲用,酒藏後房幽隱之處;酉加巳或巳爲用,酒藏廚灶之所。子爲房,巳爲灶也。

占貓:占老貓生小貓幾隻,亦以類神神將推之。乙卯年三月初九庚申日,三女戲雲: "請占老貓生小貓幾隻。"餘因共戲答雲: "汝占之可耳。"三女以壬盒於老 貓背上盤旋三四匝,搖得亥時,餘以酉將加亥,布成一課,三傳午辰寅、蛇六 青。斷曰: "生三隻,但有災難,必不能必安。"舉家笑餘妄言,次日老貓生 小貓一隻,即欲食之,屢禁而不能止。老貓不復再生,直至次日又生小貓二隻, 俱爲老貓壓死。鄰里親戚聞以爲異,問餘何以知之,餘曰: "寅爲貓,午爲寅 之子,午火數二,蛇亦爲寅之子,故雲三隻。午爲用,中傳辰壓之,火逢壓則 滅,況天罡凶神又並天目煞,何可當乎?一也。乘蛇即已,乃寅刑之,二也。 占產順傳爲吉,逆傳爲凶,三傳逆行,則倒行而逆施矣,三也。"

射覆:以正時爲先機,用神爲本質,乘將爲變化,遁幹地盤參看,前於類神門詳之矣。又有不視用神,專視正時;亦有不視正時,專視用神者,隨機參變可也。 余習壬數四十餘年,每凝神靜思,若有所會,爲己爲人占事,有應驗不爽者, 皆劄之于簡,歲月既久,不下數千條,篡輯《說約》,已改作諸古說之注解, 按門一一編入。其未入者,尙餘數百條,茲擇其明且確者二百余條作爲雜說附 於卷末,雖曰雜說,亦提綱挈領,別類分門,可補諸說之漏,亦可爲占斷之方 也。 大六壬說約

## 象山圖書

# 《大六壬說約》卷終